

股票代碼：1506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RIGHT WAY INDUSTRIAL CO.,LTD

一一〇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六日刊印

公開揭露年報相關資料網址：	1.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查詢
	2.本公司網站 (http://www.rightway.com.tw) 「投資人專區」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羅仕溢

職稱：總經理

電話：(06) 266-4101

E-mail：Russel.Lo@rightway.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俊達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6) 266-4101

E-mail：Don.Huang@rightway.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717-44 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 1015 號
電話：(06) 266-4101
傳真：(06) 266-4015、(06) 266-4374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 1 樓
電話：(02) 2586-5859
網址：<http://agent.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連淑凌，吳趙仁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615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七號 68 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rightway.com.tw>

目 錄

<u>壹、致股東報告書</u>	1
一、一一〇年度營運狀況.....	2
二、研究發展狀況.....	2
三、一一一年營業計畫概要.....	3
四、公司未來發展政策.....	4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u>貳、公司概况</u>	6
一、公司簡介.....	6
二、公司沿革.....	7
<u>參、公司治理報告</u>	10
一、組織系統圖.....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7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7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7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73
<u>肆、募資情形</u>	74
一、資本及股份應記載事項.....	7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3

四、海外信託憑證辦理情形	83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8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8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86
<u>伍、營運概況</u>	88
一、業務內容	8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9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統計表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1
五、勞資關係	101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3
七、重要契約	104
<u>陸、財務概況</u>	10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0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1
三、一一〇年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8
四、一一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19
五、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7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41
<u>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u>	242
一、財務狀況	242
二、財務績效	243
三、現金流量分析	244
四、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45

六、風險管理之分析評估	24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7
<u>捌、特別記載事項</u>	24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5
<u>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u>	25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2021 年在疫情趨緩下，全球經濟開始回溫，客戶訂單回籠增加，正道除因應客戶訂單外，也向客戶調漲價格，內部節約制本，使毛利回復以往水準，整體已轉虧為盈。在 2021 年雖然需求力道增強帶動客戶訂單量增加；但另一方面由於疫情的拖累導致全球供應鏈混亂而使供給短缺，尤其近期俄烏戰爭，更促使各項原物料及原油價格不斷攀升，不穩定性增加，在供需失衡下，面臨不小的通貨膨脹壓力；正道自當謹慎以對小心因應，隨時緊盯原物料價格和匯率波動，隨時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因應成本上升壓力，以降低可能的損失。

正道台灣除努力深耕現有客戶外，也將擴展客戶廣度，目前看來，稍見成效，今年營運將可小賺；正道馬來西亞經過改造調整後，加上原有客戶訂單回籠，體質轉趨健康，今年也可小賺；整體而言，我們 2022 年的表現應可較去年為佳。正道集團除持續進行調整客戶結構及向客戶適時反映材料與匯率成本，朝向開拓國際上車用與工業用市場重量級客戶而努力，以強化客戶基礎外，也將努力擷節成本，減少開支，以期未來營運能走在持續穩健成長的道路上。

茲將本公司過去一年營運狀況及計劃敘述如下：

一、一一〇年度營運狀況：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數	成長比例(%)
營業收入	844,889	1,064,137	219,248	25.9
營業毛利	49,638	154,025	104,387	210.3
營業淨(損)利	(144,496)	(30,693)	113,803	(78.8)
稅前淨(損)利	(207,166)	38,033	245,199	(118.4)
淨(損)利	(370,361)	49,047	419,408	(113.2)

2、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本公司 110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10 年度全年合併營收為 1,064,137 仟元，較前一年的 844,889 仟元成長了 25.9%；稅後淨利為 49,047 仟元，每股盈餘為 0.26 元，較前一年稅後淨損 370,361 仟元及每股虧損 2.19 元為佳。

本公司 110 年度毛利率為 14.5%，前一年為 5.9%；營業利損率為 2.9%，前一年營業淨損率則為 17.1%。稅後純利率為 4.6%，較前一年的稅後純損率 43.8% 為佳。

二、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研究發展支出為 30,387 仟元及 27,957 仟元，約占合併營收 3.6%及 2.6%。本公司一向堅信只有研發能使公司永續經營並創造公司價值，對於各項新產品或新技術之投入不遺餘力，以擴大公司營運規模。

三、一一一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理念：

1. 以穩健的營收及不斷成長的收益提升股東滿意度。
2. 以零客訴，有競爭力的成本及交貨準時提升顧客滿意度。
3. 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健全技能培訓暨人才培育制度，提升員工滿意度。

(二)經營方針：

1. 持續建立重力鑄造及鋁合金鍛造的自製能力。
2. 維繫並開發國內外新業務及客戶。
3. 推動專案管理制度明確責任分工展現高度整合能力。
4. 致力於開發，生產，包裝，物流等方面不良率的最低化。
5. 優化開發與生產流程，推動 VA/VE 與庫存控管機制，降低換線時間與試製的不良。
6. 致力於零職災及預防污染節能減碳，推動清潔生產並建置完善的工作安全環境及管理體系。
7. 完善教育訓練，人盡其才，獎賞分明。

(三) 一一一年營業目標：

展望 111 年，本公司業務發展重點，將持續著重於休閒車輛、工業產品及汽/機車等領域，除持續深耕現有客戶外，OE 以工業及休閒車輛領域為主，AM 以北美活塞售後市場(汽車/雪車/水上摩托車/重型機車)為主。另外，新客戶亦在積極拓展中，將偏重於車輛(休閒用/電動車)、醫療、工業。產品定位方面，除聚焦於核心產品，如鋁重鑄與鋁鍛造相關產品外，亦將強化外包統合能力，諸如活塞/鑄鐵/壓鑄/鋼鍛等非廠內自製相關產品。未來，本公司將在既有的基礎上，持續進行各項改善，以滿足客戶之所需。

(四)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在休閒車輛、工業產品、及汽/機車等領域都有均衡的發展，分散產業別方式分散公司經營風險，降低單一產業之營業比重。

(五)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正道已定位為專業的工業用零組件廠商，並具備 ODM 能力，市場以外銷為主，策略重心以發展開拓傳統汽車以外之休閒車輛與工業客戶為主，產品線除了引擎件之活塞/連桿外，並擴及其他相關鋁鑄件與鋁鍛件，國內市

2. 場則持續與中華汽車、裕隆汽車維持密切夥伴關係。
3. 在現有產品組合之基礎上，朝向開發技術層次更高，更具附加價值之同類產品，以滿足更高階國際性客戶之不同需求，讓正道的優質產品行銷於世界一流公司。
4. 繼續深耕北美、日本與歐洲等的市場，並開發休閒產業相關產品，乃正道今後市場開發的重點工作項目。
5. 持續開發新產品，滿足 OEM 客戶需求，AM 市場方面除提供原廠件相等品質零件外，並持續拓展新客戶，隨著市場需求落實多樣化銷售，並以母廠技術開發能力，結合海外子公司產能及營銷據點，資源整合相互支援，共同爭取商機。
6. 以多年累積技術設計和外包能力，爭取國外發動機活塞、連桿以及相關鑄造件、鍛造件之開發，並以活塞/連桿搭配整組行銷，讓客戶得以” one-stop solution ” 滿足，以此拓展多樣化產品之共同行銷，提升業績。
7. 定期派業務人員配合技術及品保同仁拜訪國外客戶，協助客戶解決技術及品質問題，以爭取客戶對本公司的信任，授權開發新產品提升業績。

四、公司未來發展政策：

1. 投入充足的研發費用及人力，提供高品質的鑄件與鍛件產品，從工程設計到量產的完整產品開發製造服務。
2. 秉持著「榮譽、創新、永續」的精神，與國際性企業技術合作，尋求高品質並積極開發新產品。
3. 持續擴廠，以擴增產能，降低成本，縮短交貨期限。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供應給 OEM 的客戶，我們對售服市場的客戶也一樣提供專業的服務，我們的售服件一向以能提供 OE 水準品質的產品給獨立的售後市場產品代理商而自豪。憑著以往在汽機車工業耕耘數十年奠下的強固基礎，現已具備相當的 ODM 能力，本公司已是全球在汽車、ATV、雪車、摩托車、私人遊艇、船舶、汽柴油卡車上具複雜性且高科技零部件的製造商。直至今日，我們也已經為客戶產出百萬個以上的活塞、連桿、轉向與懸吊系統所需的鑄造或鍛造零部件。

本公司產品主要以鑄件及鍛品為主，對廢棄物、廢棄及毒性化物質與能源耗用，可能造成大環境之衝擊，都以具體之管理方案配合環境保護法規為依據，落實風險管理並持續設備改善，保障員工生命安全，推動教育訓練及員工健康

促進，造福員工福利。

未來本公司除強化公司治理、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提升經營效能、力求研發創新外，我們深信，在卓越經營團隊的帶領及各位股東的支持下，繼續秉持一貫的誠信、永續經營理念，公司營運定能穩定成長，以創造全體股東更高的長期價值，深盼各位股東能一本初衷繼續給予支持、鼓勵、提攜與指教。

最後 在此謹代表本公司全體同仁感謝諸位股東能在百忙中撥駕光臨股東會，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郭建廷



總經理：羅仕溢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四年三月十三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	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 1015 號	(06) 266-4101
福州廠	福建省福州市閩侯縣青口投資區	8659187013608
馬來廠	LOT 20 & 21 HICOM INDUSTRIAL ESTATE, SECTION 26, SECTOR B, 4000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P. O. Box 7165	60351912022

(三) 所營事業：

- 1、金屬鍛造業
- 2、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3、表面處理業
- 4、機械設備製造業
- 5、其他機械製造業
- 6、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7、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8、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9、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10、模具製造業
- 11、五金批發業
- 12、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二、公司沿革：

民國54年：於台南市建國路216號成立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150萬元，蘇承明氏任董事長。

民國55年：增資為400萬元，並改由劉華智氏任董事長。

民國56年：為增設加工機械增資為500萬元，並將公司地址遷移至台南市仁和路45號。經濟部核准與日本ART金屬工業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生產活塞。

民國58年：增資為700萬元。

民國59年：於台北、台中、高雄等地設立分公司。增資為1,000萬元。

民國60年：增資為1,100萬元。正道牌及台灣亞都牌活塞獲得經濟部中央標準局正字標記證書。

民國61年：增加自行車裝配銷售業務。增資為1,800萬元。

民國62年：經濟部核准與日本彌生鍛造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生產汽車傳動零件。增資為3,000萬元，與日本555商標彌生鍛造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生產車輛轉向拉桿及懸吊球狀接頭。

民國64年：仁德分廠建廠完成，開始生產汽車傳動零件。增資為5,000萬元。

民國65年：增資為7,000萬元。經濟部核准與日本ART金屬工業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生產耐磨環活塞。

民國66年：增資為7,300萬元。

民國67年：增資為9,060萬元。

民國68年：增資為11,325萬元。

民國69年：增資為16,500萬元。八月十一日股票公開發行上市。

民國70年：增資為23,650萬元。

民國71年：增資為25,424萬元。

民國72年：增資為26,440萬元。

民國73年：增資為36,000萬元。

民國 74 年：增資為 37,080 萬元。

民國 76 年：總公司遷至仁德廠，原仁和廠改稱仁和分廠。

民國 77 年：增資為 40,788 萬元。

民國 78 年：增資為 53,500 萬元，並轉投資於馬來西亞，設立台灣正道工業（馬）有限公司，取得 74% 股權（馬幣柒佰肆拾萬元）。

民國 79 年：增資為 64,505 萬元。

民國 80 年：增資為 67,730 萬元。

民國 83 年：原董事長及創辦人劉華智先生屆齡退休，改任名譽董事長，並由顧大剛先生繼任董事長。活塞、車輛用連桿、轉向系統零件、輪轂等產品獲得經濟部商品檢驗局國際標準 ISO-9002 品質保證制度認可登錄。

民國 84 年：增資為 74,774 萬元。

民國 85 年：成立英屬維京群島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並委託於中國大陸投資設立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轉投資於英屬維爾京群島富安投資事業（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股權 45%，間接承受已轉投資大陸地區上海摩士達商廈有限公司。轉投資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股權 99.875%。轉投資愛發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股權 10%，獲得 QS9000 認證。

民國 86 年：增資為 82,252 萬元。

民國 87 年：增資為 102,252 萬元，轉投資設立正道國際科技(股)公司取得股權 51%，轉投資設立証道實業(馬來西亞)有限公司取得股權 100%。

民國 87 年：原任董事長顧大剛因法人代表改派請辭由陳國雄接任董事長之職。

民國 88 年：生產一部於仁和廠之活塞加工線遷至總公司，廠辦合一後將有效地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管理機能。

民國 89 年：轉投資之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第一期建廠工程於 9 月份動土，預定於民國 90 年 5 月份完工投產。

民國 90 年：轉投資之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於民國 90 年 6 月份完工量產。

民國 91 年：9 月份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民國 92 年：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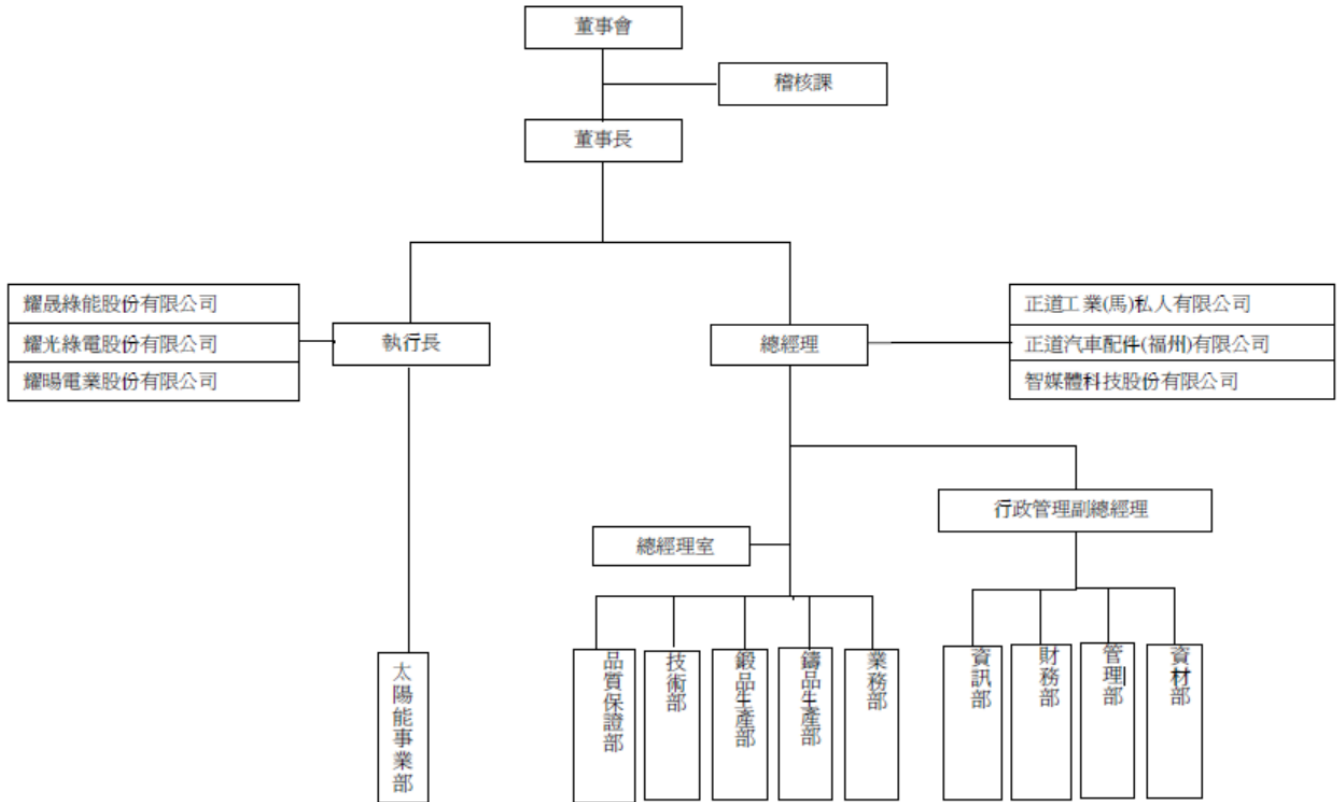
民國 93 年：獲得 ISO/TS16949 : 2002 認證

民國 94 年：9 月份通過 ISO-14001 : 2004 換證改版認證，11 月與德國 KS KOLBENSCHMIDT GmbH 簽署技術合作合約，榮獲 FORD 全球「傑出供應商金牌獎」。

- 民國95年：選任第19屆董事及監察人，榮獲中華汽車公司2005年年度績優與回銷績優廠商兩大獎。
- 民國96年：榮獲「BRP 2007 Supplier Recognition Program」獎章
- 民國97年：榮獲中華汽車公司2007年年度外銷品質績優獎
- 民國98年：選任第20屆董事及監察人
- 民國99年：選任第21屆董事及監察人，榮獲三陽公司頒發日常管理績優，榮獲ROTAX頒發2009~2010年度績優廠商獎，榮獲BRP頒發2010年度品質績優廠商獎，榮獲中華汽車公司頒發2010年度品質進步獎。辦理減資3億元彌補虧損及私募現金增資3,000萬股，引進策略性夥伴。資本額102,251萬元。補選第21屆董事及監察人，並由盧明光繼任董事長之職。
- 民國100年：榮獲裕隆公司及中華汽車公司頒發績優廠商獎、台南市政府頒發勞資關係和諧優良事業單位獎項。
- 民國101年：榮獲中華汽車公司頒發績優廠商獎。辦理現金增資2,000萬股，資本額成為12.23億元。
- 民國102年：榮獲『Jasper Engines & Transmissions』之優良供應商獎牌及品質卓越獎盃。
- 民國103年：原大股東朋程科技退出經營團隊，改由郭建廷繼任董事長之職；賴清德市長蒞臨總公司，慶賀本公司五十週年慶。
- 民國104年：榮獲三陽機車公司2015年度日常評核績效獎；榮獲Arctic cat公司年度銀牌獎及品質零缺點獎等兩個獎項；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7億元。
- 民國105年：投資興建鋁合金鍛造工廠，睿華國際導入TPM管理系統。
- 民國107年：TS 16949轉版成IATF 16949 2015年；ISO 14001 2004年轉版成ISO 14001 2015年。
- 民國108年：選任第24屆董事。
- 民國109年：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為163,162萬元。
- 民國110年：榮獲台南市勞資關係和諧優良事業單位。
- 民國110年：辦理私募現金增資，資本額為179,162萬元。
- 民國111年：辦理私募現金增資，資本額為263,162萬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一一一年組織系統圖：



部門別	部門負責職務
總經理室	遵循董事會之決策, 秉承董事長指示負責全公司之營運, 綜合管理各部門業務之發展督導政策方案, 計劃之執行, 主持經營會議, 並裁決會議中的各項議決事宜。
執行長	專責太陽能事業相關業務
業務部	客戶端產品行銷推廣、公司內外部公關溝通工作、國內外銷售業務。
品質保證部	負責品質事項之規劃、宣導、執行、確認。

技術部	負責新產品估價、生產工業技術、機械維護、產品開發及模具設計等事項
生產製造部	鑄品生產：獨立成本中心負責活塞及重力鑄造產品製造與加工，工廠管理及品質、成本的控制。 鍛品生產：獨立成本中心負責鍛造品製造生產，工廠管理及品質、成本的控制。
管理部	負責管理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之規劃、人力資源、教育訓練、庶務、廠區安全、法務合約、工安、環安等事項。
財務部	負責股務處理、財務調度、現金出納、會計事項、稅務／財務結算及成本分析、股東會相關事宜、董事會（含審計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相關事宜等事項。
資材部	負責材物料、成品庫存管理、採購業務、生產排程規劃及物流等事項。
資訊部	負責廠內電腦硬體與網路連線、資訊安全、電腦系統維運支援、系統程式修改、流程改善與簡化等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停止過戶日：111年4月22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定勝資本 (股)公司		1080624	3	1030124	8,000,000	6.51	8,000,000	3.03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長 儲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長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董事 長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 郭建廷	男 51-59 歲	1080624	3	1030124	0	0.00	311,250	0.12	0	0.00	0	0.00	安泰銀行消金部經理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CO.董事長	無	無	無		
															TRIM-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董事長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董事 長 定勝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采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定勝資本(股) 公司代表人: 劉軒志 (註6)		1080624	3	1030124	8,000,000	6.51	8,000,000	3.03	0	0.00	0	0.00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寶島眼鏡光學科技 (股)公司主任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寶島眼鏡光學科技(股)公司士林 文林分公司主任	無	無	無	
			男	1080624	2	1070629	0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定勝資本 (股)公司 代表人: 李若凱 (註6)		1080624	3	1030124	8,000,000	6.51	8,000,000	3.03	0	0.00	0	0.00	實踐大學 應用外語系 理大國際多媒體股份 有限公司影視經紀部 副理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女	1080624	2	1070629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定勝資本 (股)公司 代表人: 羅仕溢	男 71-79 歲	1080624	3	1030124	8,000,000	6.51	8,000,000	3.03	0	0.00	0	0.00	臺灣大學商學系 美國運通銀行台北分 行副總裁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1080624	2	1061116	0	0.00	110,000	0.04	0	0	0	0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柯富彬	男 61-69 歲	1080624	3	104060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萬能工專 瑞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長 公司董事長	瑞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長 安業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亞通利大能源(股)公司董事 定勝資本(股)公司監察人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李銘祥	男 61-69 歲	1080624	3	1040609	0	0.00	110,000	0.04	0	0.00	0	0.00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 證道實業(股)公司董事 TRIM-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董事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CO.董事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董事 定勝資本(股)公司董事 采金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龐逸茂	男 61-69 歲	1080624	3	1050615	0	0	0	0	0	0	0	0	日本國立東京工業大學有機材料工學碩士 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林建仲	男 51-59 歲	1080624	3	1060619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法律系 吉富貿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吉富貿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林金淵	男 51-59 歲	1080624	3	1060619	9,000	0.003	9,000	0.003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系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精 算及商品部 協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於107年6月29日股東會補選董事，就任董事。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停止過戶日：111年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定勝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郭建廷：持股 99.93% 周名芝：持股 0.0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停止過戶日：111年4月22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無	無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郭建廷	輔仁大學 儲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安泰銀行消金部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羅仕溢	臺灣大學商學系 美國運通銀行台北分行副總裁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劉軒志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 寶島眼鏡光學科技(股)公司主任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李若凱	實踐大學 應用外語系 巧克麗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李銘祥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 華南產物保險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柯富彬	萬能工專 瑞信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龐逸茂	1. 正道審計委員會成員 2. 日本國立東京工業大學有機材料工學碩士 3. 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龐逸茂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林建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道審計委員會成員 2. 中興大學法律系 3. 吉富貿易有限公司副總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p>林建仲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林金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道審計委員會成員 2.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系 3. 具會計或財務背景：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精算及商品部協理 退休、 精算師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p>林金淵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005%，自當選後並未有買賣正道公司股票，且持股少於 1%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保險、娛樂、財會、專利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業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 籍	性 別	具 有 員 工 身 分	年 齡					獨 立 董 事 任 期 年 資		專 業 服 務 與 行 銷	財 務 與 金 融	銀 行 與 保 險	商 務 與 供 應	資 訊 與 科 技	金 屬 與 機 械	法 律	會 計	風 險 管 理
				31 40 歲	41 50 歲	51 60 歲	61 70 歲	71 80 歲	3 年 以 下	3 6 年									
郭建廷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羅仕溢		男	√				√				√	√	√		√			√	
劉軒志		男		√							√		√					○	
李若凱		女		√							√			√				○	
李銘祥		男					√						√	√				√	
柯富彬		男					√						√	√				√	
龐逸茂		男					√			√			√		√	√		√	
林建仲		男					√			√						√		√	
林金淵		男					√			√							√	√	

√ 係具有能力；○係具有部分能力

(1) 衡諸本公司第 24 屆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擁有專業服務與行銷經驗者為劉軒志董事及李若凱董事；

具財務與金融者為郭建廷董事長及羅仕溢董事；具銀行與保險經驗者為郭建廷董事長、羅仕溢董事、李銘祥董事及柯富彬董事；熟捻商務與供應事務之郭建廷董事長、羅仕溢董事、李銘祥董事、柯富彬董事及龐逸茂獨立董事；熟知資訊與科技應用之李若凱董事；對金屬與機械通曉為郭建廷董事長、羅仕溢董事及龐逸茂董事；而龐逸茂獨立董事及林建仲獨立董事具備法律專業素養、林金淵獨立董事為精算師並具備會計專業能力並有實際執業及管理經驗。

- (2)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約為 5 年，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未超過 3 屆。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 33%；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22%。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2 名董事年齡位於 31-40 歲、2 名董事位於 51-60 歲、4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及 1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 1 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占比 11%，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 (3) 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朝目標努力；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二) 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1) 獨立性：

本公司已確認每位獨立董事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在本公司獨立董事中，林金淵持有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 0.003%，因此，本公司認為林金淵獨立董事職務的行為不會削弱擔任正道獨立董事的獨立性。

(2) 本公司對獨立性的意見：

本公司一直認為，董事的獨立性須按實質的情況判斷。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相關董事能否持續為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的問題、表達的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以及在董事會內外的言行舉止是否適當。本公司獨立董事的行為，在適當的情況下均能符合期望，展現以上特質。經考慮本部分載述的所有情況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全體董事及相關個人簡歷，包括（如有）成員之間的關係，載於第 12 至 19 頁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停止過戶日：110年4月22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羅仕溢	男	99.06.25	110,000	0.04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商學系 美國運通銀行台北分行 副總裁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證道實業(股)公司董事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CO.董事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董事長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應耀 (註4)	男	110.03.22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商專商業文書科 元炬科研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倍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企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守信	男	107.12.01	165,000	0.06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經濟系 永豐銀行協理	證道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正道工業(馬)私人公司總經理	馬來西亞	黃瓊琿	女	104.06.01	0	0.00	0	0.00	0	0.00	正道工業(馬)私人公司協理 正道工業(馬)私人公司副總經理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TRIM-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正道工業 (馬)私人公司 製造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信平	男	104.06.11	497	0.00	0	0.00	0	0.00	台北科技大學(台北工專)畢業 三益制動科技經理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正道汽車配件 (福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程浩	男	105.02.01	65,014	0.02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企管系畢業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 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陳應耀於109/9/11任職，110/3/22升任，111/4/30辭任。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註 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註4)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註5)		退職退休 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	-	-	-	-	-	45	45	0.1049	0.1049	4,058	4,058	-	-	-	-	-	-	9.4634	9.4634	-
董事	羅仕溢	-	-	-	-	-	-	40	40	0.0933	0.0933	2,897	2,897	-	-	-	-	-	-	6.8491	6.8491	-
董事	劉軒志	-	-	-	-	-	-	165	165	0.3848	0.3848	-	-	-	-	-	-	-	-	0.3848	0.3848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李若凱	-	-	-	-	-	-	160	160	0.3731	0.3731	-	-	-	-	-	-	-	-	0.3731	0.3731	-
董事	柯富彬	-	-	-	-	-	-	160	160	0.3731	0.3731	-	-	-	-	-	-	-	-	0.3731	0.3731	-
董事	李銘祥	-	-	-	-	-	-	645	645	1.5042	1.5042	-	-	-	-	-	-	-	-	1.5042	1.5042	-
獨立董事	龐逸茂	-	-	-	-	-	-	285	285	0.6646	0.6646	-	-	-	-	-	-	-	-	0.6646	0.6646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獨立董事	林建仲	-	-	-	-	-	-	285	285	0.6646	0.6646	-	-	-	-	-	-	0.6646	0.6646	-
獨立董事	林金淵	-	-	-	-	-	-	285	285	0.6646	0.6646	-	-	-	-	-	-	0.6646	0.6646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依「董事酬勞分配辦法」辦理，不論公司營業盈虧或其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公司得支給每位獨立董事每人每月四萬元，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決議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郭建廷、羅仕溢、劉軒志、李若凱、李銘祥、柯富彬、龐逸茂、林建仲、林金淵	郭建廷、羅仕溢、劉軒志、李若凱、李銘祥、柯富彬、龐逸茂、林建仲、林金淵	劉軒志、李若凱、李銘祥、柯富彬、龐逸茂、林建仲、林金淵	劉軒志、李若凱、李銘祥、柯富彬、龐逸茂、林建仲、林金淵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羅仕溢	羅仕溢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郭建廷	郭建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略	略	略	略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註 12：劉軒志、李若凱於 107/6/29 股東會補選董事，就任董事。

(2) 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監察人	無	-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無)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 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 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 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郭建廷	4,058	4,058	-	-	-	-	-	-	-	-	9.4634	9.4634	-
總經理	羅仕溢	2,897	2,897	-	-	-	-	-	-	-	-	6.8491	6.8491	-
執行長	陳應耀	1,549	1,549	-	-	-	-	-	-	-	-	3.6123	3.6123	-
副總經理	黃守信	2,341	2,341	-	-	-	-	-	-	-	-	5.4592	5.4592	-
福州廠總經理	程浩	-	2,193	-	-	-	-	-	-	-	-	-	5.1141	-
馬來廠總經理	黃愛琍	-	917	-	-	-	-	-	-	-	-	-	2.1384	-
馬來廠 製造副總經理	陳信平	-	980	-	-	-	-	-	-	-	-	-	2.2853	-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低於 1,000,000 元	黃愛琍、陳信平、程浩	黃愛琍、陳信平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陳應耀	陳應耀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羅仕溢、黃守信	羅仕溢、黃守信、程浩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郭建廷	郭建廷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略	略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

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0：陳應耀於 109/9/11 任職，110/3/22 升任，111/4/30 辭任。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6)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註7)
		本公 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 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 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郭建廷	4,058	4,058	-	-	-	-	-	-	-	-	9.4634	9.4634	-
總經理	羅仕溢	2,897	2,897	-	-	-	-	-	-	-	-	6.8491	6.8491	-
副總經理	黃守信	2,341	2,341	-	-	-	-	-	-	-	-	5.4592	5.4592	-
福州廠 總經理	程浩	-	2,193	-	-	-	-	-	-	-	-	-	5.1141	-
執行長	陳應耀	1,549	1,549	-	-	-	-	-	-	-	-	3.6123	3.6123	-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停止過戶日：111 年 4 月 22 日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羅仕溢	0	0	0	0.00
	執行長	陳應耀(註7)				
	副總經理暨 財務主管	黃守信				
	副理暨 技術主管	陳書偉(註5)				
	協理	邱奕鑫(註6)				
	協理暨 會計主管	黃俊達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5：於 109/11/30 升任。

註6：於 109/11/30 辭任。

註7：於 111/04/30 辭任。

(4)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 目 職 稱	109 年		110 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 事	(2.30)	(2.30)	21.05	21.05
監 察 人	0.00	0.00	0.00	0.00
(副)總經理	(0.98)	(1.81)	15.83	25.37

1. 本公司支付董事酬金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董事會核准後呈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發放之。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於聘任時參照本公司『人事管理規章』核薪。
3. 本公司因 109 年度為虧損，110 年度盈餘用以彌補虧損，不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4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註一)	實際出 (列)次數(B)	委 託 出席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 註
董事長	定勝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郭建廷	14	0	100.00%	
董 事	定勝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羅仕溢	13	0	92.86 %	
董 事	定勝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劉軒志	14	0	100.00%	
董 事	定勝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李若凱	13	0	92.86%	
董 事	柯 富 彬	13	0	92.86%	
董 事	李 銘 祥	14	0	100.00%	
獨立董事	龐 逸 茂	14	0	100.00%	

職 稱	姓 名(註一)	實際出 (列)次數(B)	委 託 出席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註2)	備 註
獨立董事	林建仲	14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金淵	14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 之處理
110/1/8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3/22	自 110 年度第一季起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內部輪調)	
110/3/22	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 EXCELLENT，提請審議案。	
110/3/22	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劃(預算)，提請審議案	
110/5/7	授權董事長與德安洽談和解事宜，提請審議案。	
110/5/14	本公司擬進行私募普通股，提請審議案。	
110/5/14	本公司擬民國 110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提請審議案。	
110/5/14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提請審議案。	
110/5/14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110/9/24	本公司之子公司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及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未分配盈餘匯回母公司案，提請審議案。	
110/9/24	擬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110/9/24	擬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的利息，提請審議案。	
110/11/5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110/12/1	本公司 110 年第 1 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應募人選擇及變更預期各次募集股數等相關事宜，提請審議案。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12/27	擬向高雄銀行申請短期借款轉中長期借款，提請審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12/27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110/12/27	自 110 年度第一季起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內部輪調)	
111/1/24	本公司擬出售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100%股權、土地和廠房及部分設備，提請審議案。	
111/1/24	擬資金貸與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111/3/18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	
111/3/18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敬請審議。	
111/3/18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敬請審議。	
111/3/18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111/3/18	本公司原擬透過子公司 Wealth Cosmo Limited 向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購買其所持有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股權，改以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提請審議案。	
111/4/11	本公司 111 年第 1 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應募人選擇及變更預期各次招募股數等相關事宜，提請審議案。	
111/4/11	擬申請銀行短期借款額度，提請審議案。	
111/5/6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	
111/5/6	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	
111/5/6	本公司擬進行私募普通股，提請審議案。	
<p>(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p> <p>董事均迴避參與有關其薪酬之討論及表決。</p> <p>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請參閱(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p> <p>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p> <p>1.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有關董事會各項議事均依本規範執行，且均有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p>		

2. 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相關職能，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設置三位獨立董事，並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各項薪酬管理之公平性及合理性進行審議之機能。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評估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13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 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註2)	備 註
獨立董事	龐逸茂	13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建仲	13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金淵	12	0	92.3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10/1/8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3/22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審議。 自 110 年度第一季起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內部輪調)，提請審議。 本公司高階主管升任，提請審議案。 擬修訂「職務權限基準表」部分條文，提請審議案。 擬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 EXCELLENT，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技術主管辭任，擬聘任陳書偉先生擔任本公司技術主管，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5/7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授權董事長與德安洽談和解事宜，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5/14	本公司擬進行私募普通股，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擬民國 110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提請審議案。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8/6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9/24	本公司之子公司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及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未分配盈餘匯回母公司案，提請審議案。 擬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擬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的利息，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11/5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提請審議案。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12/1	本公司 110 年第 1 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應募人選擇及變更預期各次募集股數等相關事宜，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0/12/27	本公司擬透過子公司 Wealth Cosmo Limited 向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購買其所持有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股權，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結束太陽能三家子公司，提請審議案。 授權董事長與簡家四兄弟洽談江子翠訴訟案和解事宜，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1/24	本公司擬出售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100% 股權、土地和廠房及部分設備，提請審議案。 擬資金貸與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3/18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審議。 擬申請銀行短期借款額度，提請審議案。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敬請審議。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敬請審議。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原擬透過子公司 Wealth Cosmo Limited 向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購買其所持有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股權，改以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4/11	本公司 111 年第 1 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應募人選擇及變更預期各次招募股數等相關事宜，提請審議案。 擬申請銀行短期借款額度，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5/6	本公司 111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 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擬進行私募普通股，提請審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有定期會議，會計師透過參與審計委員會就本公司財務狀況、集團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及法令更新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 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每季一次定期會議，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得隨時召開會議。

(二) 歷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10/03/22	1. 會計師就 109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無意見
111/03/18	1. 會計師就 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無意見

(三) 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110/03/22	1. 民國 109 年度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無意見
111/03/18	1. 民國 110 年度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無意見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否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然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1)股東會議事規則(2)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3)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4)背書保證作業程序(5)董事會議事規範(6)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7)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為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一) 本公司於股東會議事規則有明訂，針對股東的建議事項除於定期股東常會上答覆外，平時則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答覆；另外，最近年度以來與股東亦無任何糾紛發生。	(一)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二) 本公司於過戶除權日後均可確切掌握持有股份達總額5%以上及前100名股東名單，並保持良好的關係。	(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三) 本公司已訂定監督子公司作業程序，並依規定執行之。	(三)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四) 本公司有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道德行為準則，內有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等相關規範。	(四)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它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是</p> <p>否</p> <p>是</p> <p>是</p>	<p>(一) 本公司有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內有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等相關辦法，請詳本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第21頁)。</p>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並無自願設置其它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作為未來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本公司有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簽訂委任契約。</p>	<p>(一) 無差異。</p> <p>(二) 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金管會對本公司並非強制要求增設其它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已符合規範。</p> <p>(四) 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於財務部單位轄下設置專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視情況需要可應用電話、傳真聯絡或面談等進行雙向溝通，且目前已於公司網站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表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目前委任元大寶來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一)本公司網站 (http://www.rightway.com.tw/)，亦可以進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取得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一)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	是		(二)本公司有架設英文版網頁，及指定專人蒐集公司資訊，依事實揭露，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落實發言人制度。每年定期受邀參加元大證券舉辦之產業座談會，完整財務業務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法人說明會一覽表或法說會項目下查閱。	(二)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是		<p>(三)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三) 無差異。</p>
<p>八、公司是否有其它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設有意見箱，接受從業員對工作及管理方面提供意見，以做為擬定管理制度參考。本公司並依據兩性工作平等法及性騷擾防治法設置申訴委員會，以處理工作場所之性騷擾事件，但至今並無相關事情發生。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成立產業工會，勞資雙方就員工權益及公司發展充分溝通，創業至今並無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並依法專戶儲存，以做為屆齡退休從業員請領退休金之需，讓從業員退休後仍有積蓄而無後顧之憂。另本公司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分，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本著唇齒相依，利害與共的精神，相互協助，共存共榮。 2.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辦理並持續進修。本公司之董監事進修情形已定期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3. 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須填列)</p> <p>本公司 108 年度股東常會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運作方式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主要職

- 責：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年4月22日

身分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 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龐逸茂	請參閱第18頁至第22頁	1
獨立董事	林建仲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0
獨立董事	林金淵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第4屆委員會任期：108年6月24日至111年6月23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7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 註
召集人	龐逸茂	7	0	100.00	
委 員	林建仲	7	0	100.00	
委 員	林金淵	7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110/1/29	本公司高階主管薪資恢復案，提請審議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110/3/22	本公司新任技術主管薪資核定，提請審議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8/6	本公司技術部主管薪資調整案，提請審議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1/5	薪酬委員會 111 年工作計劃，提請審議。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2/27	本公司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提請審議案。 110 年度各別公司年終獎金發放總額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提請審議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4/11	本公司高階主管薪資調整及發放案，提請審議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本公司為落實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健全管理，由管理部等相關權責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提案修訂及執行運作。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是		隨著企業社會責任議題的不斷發展，不論是在公司營運及治理、員工福利照顧、環境保護、社會參與等社會領域的長期投入不遺餘力，並結合企業的核心優勢將企業社會責任組織內化到營運管理中，使公司員工皆能徹底理解並加以貫徹執行，持續履行並落實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與願景。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是		(一) 為了取之社會，用之社會之大無畏精神，續以實現承諾與持續改善之決心，本公司著眼於污染之預防、源頭管制，積極推動減少自然資源使用、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回收再利用等方案，例如：進行各類廢棄物分類收集，再行委託合格業者進行處理或再利用，及增進原料之可再利用性，使可再生資源運用到最大限度。 (二) 為善盡環境保護及照顧同仁安全健康之企業責任，且基於對環境保護的自覺，及污染防治等管理之需求，和環保社會責任之職責，本公司於民國91年依據ISO-14001國際標準的要求事項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並於當年9月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隨後於民國94年通過ISO-14001：2004換證改版認證，更於101年將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是		<p>ROHS清潔生產納入ISO14001 TS16944系統之中，以訂定環境永續目標及定期檢討進度，106年建立ISO-14001 2015年新版環境管理系統，於107年通過ISO-14001 2015年新版環境管理系統。每年定期更新系統。</p> <p>(三) 本公司為因應節能減碳及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制訂許多相關策略，例如：推動辦公室內室溫超過攝氏28°C才允許開空調並將溫度設定於攝氏26°C以上，及設置空氣汙染防治設備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等措施，108年已完成建置廠房屋頂太陽能板節能發電。</p> <p>(四) 本公司為因應法令規定有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氣量統計，並制定溫室氣體排放量、節約用水及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p>	<p>(三) 無差異</p> <p>(四) 無差異</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是		<p>(一) 本公司遵照勞基法規定保障公司員工基本權益，及依職工福利相關法規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及並依據規定提撥福利金辦理員工福利事項，且為建立勞資雙方良好溝通之管道。</p>	<p>(一) 無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是		(二)本公司設有總經理意見箱供員工表達意見,另本公司之產業工會也是勞資雙方溝通橋梁,讓員工對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權利。為防範職場性騷擾,本公司成立性騷擾防治委員會,遇性騷擾事件,皆可利用專用信箱及專線投訴處理。	(二)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p>(三) 本公司每年定期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並設置工安人員對全體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及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預防職業上可能隱藏之危險災害，另廠內護理人員也提供必要急救設備、措施。並與郭綜合醫院簽署駐廠醫師合作契約，由該院指派符合中央主關機關認可之醫師，於合約期間每月指定時間至本公司提供員工健康管理醫療諮詢、醫療顧問、醫療轉介等服務。</p> <p>為保護員工免於受職業傷害，致力宣導相關安全教育，並實施各項防護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磨活塞之工作人員，需配戴安全防護眼鏡。 2. 開堆高機人員，需配戴安全帽及繫安全帶，並規定速限 25 公里，不得搭載人員。 3. 高溫工作環境之人員，需配戴防護手套。 4. 噪音工作環境之人員，須配戴耳塞。 	(三)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p>(四) 本公司定期為員工針對工作環境、工作量、考核制度等問題作滿意度調查及接受員工提出任何建議，公司工會也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不定期由工會幹部與經營者做雙向溝通等，並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且連續多年獲得主管機關表揚為勞資和諧績優單位。</p>	(四)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五) 本公司主要生產金屬加工產品，最終運用在設備或汽機車重要零部件，在產品量產前，均依照產品及客戶要求進行測試後，才行量產，對於產品相關服務均有遵守客戶指示及相關法規規定，本公司官網亦有聯絡信箱可進行申訴。	(五)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是		(六) 本公司依據客戶抱怨處理辦法，區分客戶申訴處理等級及負責對應部門；並依流程規定及報告格式於規範時間內回覆客戶抱怨以滿足客戶需求。	(六)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否	<p>(一)本公司為企業社會責任之實施績效及其他企業社會責任等資訊均依據上市櫃公司應遵循之相關法規辦理資訊公開。</p>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 http://www.rightway.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p>	<p>(一)本公司對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進行評估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未對外公開。</p> <p>(二)本公司暫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規定訂定之。</p>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無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是		(三) 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制度中訂定嚴謹行為規範道德準則，並明訂相關獎懲規定。舉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嚴禁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以防範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洩密或謊報等不誠信行為。	(三)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是		(一)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會考量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以避免與其有不誠信紀錄者進行交易行為，並於契約中明訂遵守。	(一)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是		(二)本公司總經理室及稽核單位負責督導公司避免發生不誠信行為，並確保誠信經營政策落實於營運活動。另如發現不誠信之行為會以簽呈依核決權限呈權責主管簽核懲處，情節重大則提報董事會決議處置。	(二)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三)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於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已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完善之會計制度及內控機制，全面推行ERP資訊系統，將營業、財務、人資、研發生產、資材等五大管理機能藉由資訊系統相互串連，層層勾稽執行異常管理。另本公司亦建立專業獨立之內部稽核運作架構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四)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五)本公司定期由管理部辦理誠信經營相關法令宣導內部訓練，另人資室於新進從業員報到後說明工作規則及有關誠信經營規定。外部若有相關課程時亦不定期派員受訓。	(五)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一)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每年兩次從業員滿意度調查作業作為了解員工意見之重要管道。另內部資訊系統提供總經理信箱並於廠區設置意見箱作為員工意見回饋及檢舉管道，針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一)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二) 本公司受理檢舉依據從業員激勵與滿意度調查辦法實施。	(二)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三)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投訴而遭至不當處置，另公司工會亦受理員工投訴並協助處理權益問題。	(三)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本公司有指定專人蒐集公司資訊，依事實揭露，及本公司架設有英文版網頁。 公司網站 (http://www.rightway.com.tw/)，亦可以進入「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取得本公司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2)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http://www.rightway.com.tw>) 查詢，有其他助於瞭解本公司之相關資訊公佈。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rightway.com.tw>) 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rightway.com.tw>) 查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18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簽章

簽章

2. 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次	重要決議事項
110/1/8	第 24 屆第 15 次 董事會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110/3/22	第 24 屆第 16 次 董事會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審議。 擬自 110 年度第一季起變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內部輪調)，提請審議。 本公司新組織結構，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高階主管升任，提請審議案。 擬修訂「職務權限基準表」部分條文，提請審議案。 擬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 EXCELLENT，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技術主管辭任，擬聘任陳書偉先生擔任本公司技術主管，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新任技術主管薪資核定，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高階主管薪資恢復案，提請審議案。 擬申請銀行短期借款額度，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劃(預算)，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其相關事宜案，敬請審議。
110/5/7	第 24 屆第 17 次 董事會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授權董事長與德安洽談和解事宜，提請審議案。 受理股東提案審查，提請審議案。
110/5/14	第 24 屆第 18 次 董事會	本公司擬進行私募普通股，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擬民國 110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提請審議案。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修正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其相關事宜案，敬請審議。

日期	會次	重要決議事項
110/6/16	第 24 屆第 19 次 董事會	修正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敬請審議案。
110/6/25	110 年股東常會	重要決議事項一、承認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 重要決議事項二、承認一〇九年度盈虧撥補案。 重要決議事項三、其他事項： (1)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2) 本公司擬進行私募普通股案。
110/8/6	第 24 屆第 20 次 董事會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本公司技術部主管薪資調整案，提請審議案。
110/9/24	第 24 屆第 21 次 董事會	本公司之子公司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及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未分配盈餘匯回母公司案，提請審議案。 擬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擬取消資金貸與子公司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的利息，提請審議案。
110/11/5	第 24 屆第 22 次 董事會	本公司 110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提請審議案。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薪酬委員會 111 年工作計劃，提請審議。
110/12/1	第 24 屆第 23 次 董事會	本公司 110 年第 1 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應募人選擇及變更預期各次募集股數等相關事宜，提請審議案。
110/12/27	第 24 屆第 24 次 董事會	本公司擬透過子公司 Wealth Cosmo Limited 向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購買其所持有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股權，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結束太陽能三家子公司，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高階主管薪資調整案，提請審議案。 110 年度各別公司年終獎金發放總額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提請審議案。 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劃(預算)，提請審議案。 授權董事長與簡家四兄弟洽談江子翠訴訟案和解事宜，提請審議案。
111/1/24	第 24 屆第 25 次 董事會	本公司擬出售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100%股權、土地和廠房及部分設備，提請審議案。 擬資金貸與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
111/3/18	第 24 屆第 26 次 董事會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審議。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審議。

日期	會次	重要決議事項
		<p>擬申請銀行短期借款額度，提請審議案。</p> <p>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p> <p>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敬請審議。</p> <p>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敬請審議。</p> <p>擬資金貸與子公司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提請審議案。</p> <p>本公司原擬透過子公司 Wealth Cosmo Limited 向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購買其所持有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股權，改以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提請審議案。</p> <p>本公司董事改選案，敬請審議。</p> <p>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審議。</p> <p>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事宜，敬請審議。</p> <p>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其相關事宜案，敬請審議。</p>
111/4/11	第 24 屆第 27 次 董事會	<p>本公司 111 年第 1 次發行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應募人選擇及變更預期各次招募股數等相關事宜，提請審議案。</p> <p>擬申請銀行短期借款額度，提請審議案。</p> <p>本公司高階主管薪資調整及發放案，提請審議案。</p>
111/5/6	第 24 屆第 28 次 董事會	<p>本公司 111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p> <p>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p> <p>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審議。</p> <p>本公司擬進行私募普通股，提請審議案。</p> <p>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案，敬請審議。</p> <p>修正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由，敬請審議。</p>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詳第68頁會計師公費資訊(一)非審計公費金額資訊。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	110.01.01~ 110.03.31	1,325	829	2,154	更換會計師原因：本公司業務及管理需要 非審計公費內容： 移轉訂價 150 子公司財簽 370 差旅費 133 協助輔導子公司 50 工商登記 50 其他 76
	趙永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連淑凌	110.04.01~ 110.12.31	2,100	20	2,120	非審計公費內容： 差旅費 17 其他 3
	吳趙仁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中華民國 110 年第二季		
更換原因及說明	鑑於本公司業務及管理需要，為尋求引進最佳之會計師專業服務資源，並於經營層面上能提供及時、完整、嚴謹與專業之諮詢暨建議，自民國 110 年第 2 季起，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更換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連淑凌與吳趙仁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連淑凌與吳趙仁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中華民國 110 年第二季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1)	姓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5月6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	定勝資本(股)公司		0	6,000,000	0	(1,000,000)
董事長	定勝資本 (股)公司 代表人	郭建廷	0	0	90,750	0
董事		羅仕溢	(30,000)	0	110,000	0
董事		劉軒志	0	0	0	0
董事		李若凱	0	0	0	0
董事	柯富彬		0	0	0	0
董事	李銘祥		0	0	105,000	0
獨立董事	龐逸茂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建仲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金淵		0	0	0	0
總經理	羅仕溢		(30,000)	0	110,000	0
副總經理	黃守信		0	0	0	0
財務主管	黃守信		0	0	0	0
會計主管	黃俊達		0	0	0	0
大股東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0	37,540,000	0

備註：以上股權變動資料係依向主管機關申報之股數編製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11.4.14 就任大股東。

股權移轉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原因 (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定勝資本(股)公司	質押	110/11/01	蕭家松	無	6,000,000	3.03%	75.00%	
定勝資本(股)公司	質撤	111/04/13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1,000,000	0.38%	12.50%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停止過戶日：111年4月22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麗雲	53,540,000	20.31	0	0.00	0	0.0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勝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定嘉	16,000,000	6.07	0	0.00	0	0.00	註4	註4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御寶系統廚櫃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芸蔓	16,000,000	6.07	0	0.00	0	0.00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新弘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定嘉	15,600,000	5.92	0	0.00	0	0.00	註5	註5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蕭家松	13,574,213	5.15	0	0.00	0	0.00	無	無	
定勝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建廷	8,000,000	3.03	0	0.00	0	0.00	註6	註6	
	311,250	0.12	0	0.00	0	0.00	無	無	
馮稜芷	7,090,000	2.69	0	0.00	0	0.00	無	無	
采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建廷	5,400,000	2.05	0	0.00	0	0.00	註7	註7	
	311,250	0.12	0	0.00	0	0.00	無	無	
呂政源	5,218,000	1.98	0	0.00	0	0.00	無	無	
謝菁菁	5,000,000	1.90	0	0.00	0	0.0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和新弘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註5：和勝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註6：和采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註7：和定勝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 私人有限公司	28,666	80%	-	-	28,666	80%
TRIM-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72%	-	-	-	72%
證道實業(股)公司	25,930	100%	-	-	25,930	100%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	100%	-	-	-	100%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29,384	100%	-	-	29,384	100%
Wealth Cosmo Limited	25	100%	-	-	25	100%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0%	-	-	4,000	100%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0%	-	-	500	100%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	-	100	100%
耀暘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	-	1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應記載事項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53.11	1,000	1.5	1,500	1.5	1,500	現金投資 150 萬元	無	—
55.04	1,000	4	4,000	4	4,000	現金增資 250 萬元	無	—
56.07	1,000	5	5,000	5	5,000	現金增資 100 萬元	無	—
58.06	1,000	7	7,000	7	7,000	現金增資 125 萬元， 57 年盈餘轉增資 75 萬元	無	—
59.07	100	100	10,000	100	10,000	現金增資 164.1 萬元， 58 年盈餘轉增資 135.9 萬元	無	更改票面額
60.04	100	110	11,000	110	11,000	59 年盈餘轉增資 100 萬元	無	—
61.07	100	180	18,000	180	18,000	現金增資 337 萬元， 60 年盈餘轉增資 363 萬元	無	—
62.07	100	300	30,000	300	30,000	現金增資 516 萬元， 61 年盈餘轉增資 504 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0 萬元	無	—
64.07	100	500	50,000	500	50,000	現金增資 287 萬元，62、 63 年盈餘轉增資 1,427.7 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5.3 萬元	無	—
65.05	100	700	70,000	700	70,000	64 年盈餘轉增資 682 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3.5 萬元， 資產增值準備增資 1,144.5 萬元	無	—
66.12	100	730	73,000	730	73,000	現金增資 300 萬元	無	—
67.05	100	839.5	83,950	839.5	83,950	65、66 年盈餘轉增資 1,095 萬元	無	—
67.12	100	906	90,600	906	90,600	現金增資 665 萬元	無	—
68.08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3,675 萬元	無	—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9.01	10	16,500	165,000	16,500	165,000	68年盈餘轉增資1,500萬元	無	—
70.09	10	23,650	236,500	23,650	236,500	現金增資5,500萬元， 69年盈餘轉增資1,650萬元	無	—
71.09	10	25,423.75	254,237.5	25,424	254,237	資本公積轉增資1,773.75萬元	無	—
72.08	10	26,440.70	264,407	26,441	264,407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16.95萬元	無	—
73.09	10	36,000	36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8,501.672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57.628萬元	無	—
74.01	10	37,080	370,800	37,080	370,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1,080萬元	無	—
77.07	10	40,788	407,880	40,788	407,880	75,76年盈餘轉增資 2,966.4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741.6萬元	無	—
78.09	10	53,500	535,000	53,500	535,000	現金增資7,409.56萬元， 盈餘轉增資5,302.44萬元	無	—
79.08	10	64,505	645,050	64,505	645,050	現金增資4,050萬元， 盈餘轉增資5,350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1,605萬元	無	—
80.07	10	67,730	677,302.5	67,730	677,302	資本公積轉增資 3,225.25萬元	無	—
84.07	10	100,000	1,000,000	74,774	747,742	83年盈餘轉增資 3,521.973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3,521.973萬元	無	—
86.07	10	103,000	1,030,000	82,252	822,516	85年盈餘轉增資3,738.71萬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3,738.71萬元	無	—
87.02	10	103,000	1,030,000	102,252	1,022,516	現金增資20,000萬元	無	—
99.08	10	103,000	1,030,000	72,252	722,516	減資彌補虧損30,000萬元	無	—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09	12	103,000	1,030,000	102,252	1,022,516	現金增資 3,000 萬股 每股面額 10 元(私募)	無	-
101.12	17.22	160,000	1,600,000	122,252	1,222,516	現金增資 2,000 萬股	無	-
104.03	24.18	160,000	1,600,000	122,256	1,222,558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為普通股 4,135 股	無	-
107.04	12	248.5	2,485	122,504	1,225,043	104 年度員工行使認股權申請發行新股	無	-
108.04	12	351.25	3,513	122,856	1,228,555	104 年度員工行使認股權申請發行新股	無	-
109.04	12	306	306	123,161	1,231,618	104 年度員工行使認股權申請發行新股	無	
109.05	10	40,000	400,000	163,161	1,631,618	現金增資 4,000 萬股	無	
110.12	10	16,000	160,000	179,161	1,791,618	現金增資 1,600 萬股 每股面額 10 元(私募)	無	
111.05	10	84,000	840,000	263,161	2,631,618	現金增資 8,400 萬股 每股面額 10 元(私募)	無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61.07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0年 5月 8日 文號：(60)(5)(8)建字第40637號。

62.07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3年 1月 8日 文號：(63)(1)(11)建字第2130號。

62.07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4年 9月23日 文號：經(六四)商23024號。

65.05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5年 8月30日 文號：經(六五)商23866號。

66.12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7年 3月20日 文號：經(六七)商07817號。

67.12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8年 2月14日 文號：經(六八)商04550號。

68.04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8年 7月30日 文號：經(六八)商23368號。

68.08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8年10月18日 文號：經(六八)商34741號。

69.01增資生效(核准)日期：69年11月13日 文號：經(六九)商39260號。

71.09增資生效(核准)日期：71年10月18日 文號：經(七一)商38060號。

72.08增資生效(核准)日期：72年09月23日 文號：經(七二)商39267號。

- 73.09增資生效(核准)日期：73年11月29日 文號：經(七三)商46588號。
- 74.01增資生效(核准)日期：74年10月03日 文號：經(七四)商43379號。
- 77.07增資生效(核准)日期：77年09月03日 文號：經(七七)商26861號。
- 78.09增資生效(核准)日期：78年12月23日 文號：經(七八)商136446號。
- 79.08增資生效(核准)日期：79年12月14日 文號：經(七九)商125414號。
- 80.07增資生效(核准)日期：80年10月02日 文號：經(八〇)商120694號。
- 84.07增資生效(核准)日期：84年09月08日 文號：經(八四)商113732號。
- 86.07增資生效(核准)日期：86年09月02日 文號：經(八六)商115652號。
- 87.02增資生效(核准)日期：87年01月13日 文號：經(八七)商100319號。
- 99.09增資生效(核准)日期：99年09月24日 文號：經授商字第09901215860號。(私募)**
- 101.12增資生效(核准)日期：101年12月17日 文號：經授商字第10101256090號。
- 103.12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103年12月29日 文號：金管證發字第1030049952號
- 107.04 一〇四年度員工行使認股權申請發行新股(核准)日期：107年04月20日
文號：經授商字第10701038580號。
- 108.04 一〇四年度員工行使認股權申請發行新股(核准)日期：108年04月15日
文號：經授商字第10801042390號。
- 109.04 一〇四年度員工行使認股權申請發行新股(核准)日期：109年04月20日
文號：經授商字第10901063910號。
- 109.05增資生效(核准)日期：經授商字第10901078490號。
- 110.12增資生效(核准)日期：經授商字第11001235370號。(私募)**
- 111.05 增資生效(核准)日期：經授商字第 11101071720 號。(私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二)資本及股份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263,644,751	136,355,249	40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含未公 發之私募股數 130,000,000 股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四)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停止過戶日：111年4月2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1	162	28,294	29	28,486
持 有 股 數	0	2,834	118,192,101	144,556,685	893,131	263,644,751
持 股 比 例	0	0.00%	44.83%	54.84%	0.33%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五)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11年4月22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3,630	2,034,670	0.77
1,000 至 5,000	3,432	7,050,214	2.67
5,001 至 10,000	547	4,550,089	1.73
10,001 至 15,000	158	2,065,681	0.78
15,001 至 20,000	157	2,940,169	1.12
20,001 至 30,000	160	4,163,890	1.58
30,001 至 40,000	65	2,391,700	0.91
40,001 至 50,000	55	2,569,217	0.97
50,001 至 100,000	125	9,106,939	3.45
100,001 至 200,000	59	8,370,483	3.17
200,001 至 400,000	49	13,250,749	5.03
400,001 至 600,000	11	5,474,638	2.08
600,001 至 800,000	4	2,852,863	1.08
800,001 至 1,000,000	4	3,654,815	1.39
1,000,001 以上	30	193,168,634	73.27
合 計	28,486	263,644,751	100

特別股：無。

(六)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4月2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3,540,000	20.31%
勝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6.07%
御寶系統廚櫃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6.07%
新弘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	5.92%
蕭家松		13,574,213	5.15%
定勝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3.03%
馮稜芷		7,090,000	2.69%
采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	2.05%
呂政源		5,218,000	1.98%
謝菁菁		5,000,000	1.90%

(註)：列名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七)最近二年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年報刊印日	
		109 年	110 年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15.45	17.00	21.40	
	最 低	12.60	12.15	17.65	
	平 均	12.09	11.99	16.53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5.23	5.77	5.92	
	分 配 後	(註)	(註)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50,374,866	163,994,628	179,161,751	
	每股盈餘(註 3)	(2.19)	0.26	0.06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00	0.00	0.00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00	0.00	0.00
		資本公積配股	0.00	0.00	0.00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0.00	0.00	0.00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註 5)		(5.52)	46.11	275.44
	本 利 比(註 6)		0.00	0.00	0.00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0.00	0.00	0.00

註：本公司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八）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50%。

2. 過去二年度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過去二年度本公司並未辦理無償配股。

（九）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未有無償配股之擬議。

（十）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會計處理：110年度之經營結果為稅後淨利新台幣

幣42,881仟元，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故本年度未決議發放股利及員工酬勞。如未來年度彌補虧損後，尚有盈餘可供分配時，將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並參考以往實際發放之董事酬勞，估計可能的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若實際發放數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之情形：本公司至110年底止，經營結果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配發員工紅利。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截至110年度經營結果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配發員工紅利/酬勞與董事酬勞。

(十一)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1. 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8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8/01/03
發行(辦理)日期	108/01/07
發行單位數	3600 單位(已發行 2,300 單位，另 1,300 單位不發行)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數股份總數比例	2.21%(1.41%)
認股存續期間	五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 25% 屆滿 3 年 55% 屆滿 4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483,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6,520,5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3,117,000 股(1,817,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3.5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18%(0.69%)
對股東權益影響	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日起屆滿二年，方能依本公司 108 年度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自發行後二年內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1年5月6日

	職稱 (註 1)	姓名	取得認股 數量	取得 認股 數量 占已 發行 股份 總數 比率 (註 4)	已執行(註 2)			未執行(註 2)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註 5)	認股 金額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註 4)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註 6)	認股 金額	認股數 量占已 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註 4)
經 理 人	董事長	郭建廷	875 仟股	0.33%	256 仟股	13.5	6,521 仟元	0.10 %	619 仟股	13.5	8,357 仟元	0.23%
	總經理	羅仕溢										
	馬來廠總經理	黃愛俐										
	馬來廠副總經理	陳信平										
	福州廠總經理	程浩										
	副總經理	黃守信										
	會計主管	黃俊達										
	技術主管	陳書偉										
員 工 (註 3)	員工	謝佳紘	1,425 仟股	0.54%	227 仟股	13.5	3,065 仟元	0.09%	1,198 仟股	13.5	16,173 仟元	0.45%
	員工	陳南宇										
	員工	鄭平山										
	員工	陳紀葳										
	員工	盧紀賢										
	員工	蔡芳滿										
	員工	吳崇源										
	員工	楊慧君										
	員工	高志宏										
	員工	黃士芬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5：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6：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10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

(一)計劃內容：

1. 核准日期及文號：增資生效(核准)日期：經授商字第11001235370號。

2.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預計發行 100,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為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4. 計畫項目及原預計進度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度 第二季	1,098,720	-	-	-	300,000	300,000	400,000	-	-	-

5.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私募現增發行普通股上限為 100,000 仟股，暫定招募 1,000,000 仟元，其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除每年可節省舉債成本（按平均借款利率 2% 設算，每募得資金 1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每年可節省利息費用 200 仟元）外，並可健全公司可運用資金水位，改善企業體質，恢復財務彈性，有助於公司營運穩定成長，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6. 計畫變更情形：無

7. 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
110 年 5 月 14 日。

(二) 執行情形：

1. 資金運用狀況：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12 月募集 16,000 仟股，每股價格為 9.24 元，募集資金為 147,840 仟元；以及 111 年 4 月募集 84,000 仟股，每股價格為 11.32 元，募集資金為 950,880 仟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私募已完成募集 100,000 仟股，總金額為 1,098,720 仟元，其中 860,328 仟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其他 238,392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運用進度尚屬合理。

2. 資金運用之效益評估：

111 年度可節省 11,875 仟元，將可適度減輕公司財務負擔並提升償債能力，並健全財務結構，有利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以本公司現有銀行額度之借款利率計算，預計往後每年度將可節省 17,812 仟元之利息。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內容

- (1)引擎、機車、汽車等及其零件、活塞，活塞環，活塞肖及其配件，轉向系統零件，曲軸、鏈桿、凸輪軸、機械、工具及其零件，腳踏車及其零件之鑄造、鍛造、加工、製造、買賣及進出口等業務。
- (2)各種金屬及非金屬之鑄造，鍛造生產業務。
- (3)金屬及非金屬之表面處理業務。
- (4)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5)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10 年度營業額	營業比重(%)
活 塞	181,895	17.09%
鍛 造 品	553,548	52.02%
其 他	328,694	30.89%
合 計	1,064,13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1)引擎用活塞及連桿和引擎支架，汽車用橫拉桿接頭及側桿總成。
- (2)汽車底盤件之球狀接頭、轉向系統零件、平衡桿及其它鍛造部品。
- (3)工業用相關零組件，如冷凍壓縮機元件及舷外機相關元件等。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運用 NASA 材料高溫強度特性，積極開發內燃機產品，如鑄鍛活塞等。
- (2)冷凍壓縮機之相關元件。
- (3)舷外機相關部品繼續開發。
- (4)懸吊/轉向系統相關鋁鍛件之開發。

(二)產業概況：

一、前言

汽車工業屬於資本密集與技術密集的傳統產業，其供應鏈體系涵蓋的範圍廣泛且中衛體系的分工模式明顯，一輛汽車依其等級與配備的不同，約由8,000至15,000種零件所組成，這些零組件涉及的專業領域極廣，當中包含電子、鋼鐵、塑膠及石化等許多重要產業，整體所形成的經濟效益，對我國汽車產業所帶來的貢獻甚多。

我國的汽車零件製造可分為二大主軸，一為OEM以原廠委託製造的供應鏈體系，另一為AM以售後維修服務為主要市場的零件體系。從事OEM的業者大多以國內市場為主，受國內汽車市場景氣的影響較大，且與汽車廠有密切的合作關係，然而有不少業者的開發與製程能力逐漸提升，並承襲原廠委託的設計水準，轉型為ODM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具有設計兼製造的供應鏈體系；而從事AM的業者則多以外銷導向為主，主要出口國家為美國，而業者的經營表現須仰賴國外訂單需求的強弱。

二、2021年全球車市回顧

汽車業：

經業者多年之努力，台灣整車製造品質已接近先進國家水準，近年來大力投入研發設計，推出符合本地消費者需求的差異化產品，並在致力於提升客戶服務滿意度後，國產車已普遍獲得國人之肯定，國產車佔總市場之比率逐漸提高，2004年達87.2%的最高峰，2005年起國產車佔總市場之比率逐年降低，2021年1-12月成長了12.62%。2021年武漢疫情趨緩，導致全球景氣回溫，汽車業訂單也陸續回籠。

台灣汽車內需市場擴增不易，業者積極加入國際分工體系，拓展外銷，並赴東南亞投資設廠，以突破生存與發展之瓶頸。

機車業：

台灣機車之設計及製造技術已完全獨立自主，品質與日本並駕齊驅，廣受國際肯定，並自創品牌行銷國內外。台灣機車總銷售台數於1995年達最高峰之162萬輛（CBU完成車），1996年起逐漸衰退。其中內需市場因都會區大眾運輸系統陸續建立，整車內銷數量從1994年119萬輛的最高峰逐漸衰退，2018年約75萬輛，衰退17.09%。因此，機車業者多年來不斷開拓外銷市場，並赴中國大陸及東南亞投資設廠。整車外銷比率則逐漸提高到2009年約41%的高峰後逐年下降，2021年1-12月為568億元，衰退10.61%。

三、2022年台灣車市展望

自2018年開始，汽車產業已逐漸朝向自動駕駛、車輛聯網、電動動力與共享服務發展，而電動車市場在2020年武漢疫情影響，有些許延滯，2021年隨著武漢疫情趨緩，景氣也隨著復甦，而車市會有顯著得成長。雙B大廠也推出了新的電動車車型，開啟了新一世代的車流。

而電動車的銷售與政策補貼呈正相關，補貼減少短期仍將影響銷售，預計2022年傳統車廠會密集推出新車款，包括賓士、福斯、奧迪、Porsche…等，屆時消費者有更多選擇，整體市場今年的市況將較去年市況稍微好轉。

四、結論

台灣在電動車產業的主要競爭力不在整車而是零組件供應鏈，早在特斯拉成立初期，包括致茂、富田等台灣廠商就已為其供應關鍵零組件，目前其他廠商也都有供貨給國際大廠的實績。

台灣目前也有鴻華（鴻海和裕隆共同創設）主導的電動車平台，提供完整零組件供應包括電能控制模組、動力電池、馬達、智慧車電系統供應商等，台灣優勢在於配合度高、技術能力佳、產品開發速度快，在電動車領域具有高度優勢，而在環保議題下，電動車的發展已成既定趨勢，台灣雖然在整車方面的能力偏弱，不過供應鏈完整，產品也受客戶肯定，未來可望與ICT產業的發展模式相同，成為全球電動車零組件供應體系的一環。

五、公司展望

正道工業已有50多年的技術開發經驗，產品從最一開始的活塞延伸到後來的連桿甚至是工業用產品，研發團隊都能提供完整的產品開發服務。正道的產品終端使用者有許多的國際大廠，期望能運用現有的客戶優勢爭取電動車趨勢的訂單，並同時促進轉型。

(三)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汽車產業為技術與資本密集的產業，其產業鏈相當龐大，一部汽車由約三萬多個零件所組成，涵蓋鋼鐵、塑膠、橡膠、玻璃、機械、電機、電子、服務等不同產業，相關從業人才專業包括研發、製造、採購、行銷、管理、保修等技能，從而匯集成完整的汽車產業，其產業鏈上游主要為相關零組件製造商，中游為整車中心大廠、組裝、修理及技術服務，下游則為進口代理廠商與銷售服務據點。茲將其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TPEX；IEK；正道整理

(四)技術與研發概況：

1. 最近三年度研發成果：

編號	研發項目	預定目標	用途	成果
1	休閒產業鋁鑄件開發	配合 OEM 客戶需求導入開發生產	休閒產業類鋁鑄件，擴展公司對外可承製鋁鑄品種類	已完成交樣提供客戶測試
2	建置廠內鋁鍛製程能力	建立廠內鋁鍛製程基本能力及檢驗	擴展及提升鋁鍛生產技術及品檢	鋁鍛廠之生產線及螢檢設備建置完成 已完成交車廠或客戶，量產機種持續增加
3	鍛造活塞新產品研發	1. 活塞產品種類的更新及市場佔有 2. 滿足客戶需求提昇不同模式製作的產品	1. 特殊需求高強度活塞用於賽車引擎內 2. 增加新的市場訂單需求製造能力	已完成交車廠或客戶，量產機種持續增加
4	鋁壓鑄件開發	增加廠內產品之種類，滿足客戶之需求創造業績	客戶之零件採用壓鑄，依客戶需求為基礎，以壓鑄承製零件滿足客戶需求	已完成交樣及導入量產件
5	新產品及製程鍛造加工生產研發	配合客戶零件導入生產	擴展公司對外可承製鍛品材料及種類	零件完成測試及試裝，陸續導入量產，如：控制臂、羊角臂等
6	汽缸套特殊合金離心鑄造生產研發	配合 OEM 客戶零件國產化及導入生產	擴展公司對外可承製產品種類	零件陸續完成，已導入量產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編號	研發項目	預定目標	用途	目前進度	預計費用
1	特殊性能鋁合金鍛造活塞生產研發	新製程擴展競技類引擎類需求	高階競技車輛類引擎，特殊合金鍛造成型	零件完成測試及試裝，陸續導入量產	單一機種： 模具 20 萬 刀治檢具 15 萬 開發費 20 萬
2	鋼鐵鍛零件生產研發	配合 OEM 客戶零件導入生產	擴展公司對外可承製鍛品種類	零件完成測試及試裝，陸續導入量產	單一機種： 模具 50 萬 刀治檢具 30 萬 開發費 35 萬
3	休閒車輛零件外觀表面處理持續進行研發	達到客戶要求零件外觀表面處理標準	擴展公司對外可承製品種類	依客戶需求試作多個型式供客戶確認後，導入量產	開發費 50 萬
4	鍛造鋁合金零件生產研發	配合新客戶零件需求導入設計分析製造及生產	擴展公司對外可承製鍛造鋁合金零件種類	依客戶需求試作多個型式供客戶確認後，導入量產	單一機種： 模具 50 萬 刀治檢具 40 萬 開發費 30 萬
5	鑄鐵及鑄鋁材質零件生產研發	配合新客戶零件需求導入製造及生產	擴展公司對外可承製鑄鐵及鑄鋁零件種類	依客戶需求試作多個型式供客戶確認後，導入量產	單一機種： 模具 30 萬 刀治檢具 25 萬 開發費 30 萬

3. 最近三年度之研發費用支出：

年度	支出金額	備註
108	67,269 仟元	內含研發人員薪資、試作材料及試作設備治具新製和修改等研發支出。
109	34,200 仟元	
110	27,957 仟元	

(五)長、中、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中、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鋁壓鑄件/重鑄件以及鋁鍛件的新產品開發。
- (2) 縮短開發及樣品交期以爭取客戶委託新產品開發的意願，提升業績。
- (3) 持續擴大與貿易商的合作，擴展國內外市場。
- (4) 積極與國外 TIER 1 廠商合作，直接打入國外工業 OEM 廠或休閒車輛 OEM 廠或乘用車輛 OEM 廠。
- (5) 積極推廣陽極處理活塞、轉印處理活塞及加附耐磨環蛇管活塞等高附加價值活塞。
- (6) 積極進行破斷連桿技術開發，以因應市場需求。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工業用壓縮機零件、船用引擎零件的開發。
- (2) 以活塞與連桿搭配組合，積極行銷於國際性大廠，並與國內上游供應商合作，爭取共同行銷商機。
- (3) 培養專業技術研發人員，積極開發鋁件及鋼件相關產品及組合件的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地區別	銷售比重(%)	地區別	銷售比重(%)
國內市場	27.5%	美洲地區	31.5%
亞洲市場	22.6%	其他地區	18.4%

(二)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數量單位：仟個

項目	總合需求	預計供應量	供需差異
活 塞	2,554	2,554	無
鍛 造 品	7,506	7,506	無
合 計	10,060	10,060	無

(三)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 (1)通過 IATF 品質管理統系認證、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及 ROHS 清潔生產之導入，有助於提升本公司形象，有利於爭取歐、美等先進國家訂單。
- (2)品質穩定、提升協同開發能量，對爭取 OEM 廠活塞、連桿、轉向/底盤系統零件等訂單有較大助益。
- (3)NASA 或特殊材質之運用。

2.不利因素：

- (1)電動車產業持續發展，成本漸漸符合消費需求，長期而言，勢必影響企業內燃機的發展。
- (2)中國及東南亞國家競爭者品質逐漸提升，且具價格優勢，將逐漸造成重大壓力。
- (3)國內 OEM 廠減少引擎件之開發，影響國內業務發展。

(四)主要產品用途：

1. 汽、機車引擎用活塞及連桿。
2. 各種內燃機動力設備用活塞及連桿。
3. 壓縮機用之活塞及連桿。
4. 汽車引擎支架。
5. 各類引擎用汽缸套。
6. 汽車底盤懸吊及轉向系統零組件。
7. 各種鋼鐵製品加工件。
8. 各種用鋁合金加工件。
9. 各種汽、機車及休閒車輛鋁鑄、鋁鍛、鐵鑄及鋼鐵鍛造零組件。

(五)主要產品的產製過程：

1. 活塞製造流程：

原材料>熔解>鑄造>熱處理>表面噴砂>加工工程>表面處理>洗滌>品保檢驗>組立包裝>成品入庫。

2. 鍛造品製造流程：

原材料>切料>加熱>鍛造工程>熱處理>整型>表面噴砂>加工工程>表面處理>品保檢驗>組立包裝>成品入庫。

(六)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大宗使用原料：鋁合金國際行情價格波動甚鉅，為求採購合理價位之材料，每月分別向主要供應商議定價格，並要求供應商配合本公司庫存管理，對於品質穩定及採購成本管控、交期與庫存管理更易於掌控，另鋼材供應商除中鋼公司外亦有多家供應商可供選擇，增加議價空間，有利於降低採購成本。
2. 材、物料，零配件之採購，定期全面檢視關鍵供應商、強化供應鏈，確保供應不虞匱乏，各類零配件或託外加工製程均有長期配合廠商，經品保進行供應商評鑑，新開發件也都得以順利推展。為免囤積庫存積壓資金，採「整批訂購，分批交貨」之彈性原則來控管備料。
3. 為免囤積庫存積壓資金，採「整批訂購，分批交貨」之彈性原則來控管備料。部份廠商供貨前置期縮短，採購亦調整採購週期，以有效控管存貨。
4. 僅向合格之供應商訂講，進貨時遵循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確保貨源供應無缺；配合客戶端產品環保要求，確認產品符合環保規範。

(七)最近二年度十大進(銷)貨客戶(供應商)：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hermo king Corporation	260,985	30.50	無	Thermo king Corporation	334,530	31.44	無	Thermo king Corporation	100,272	35.38	無
2	詮鈞實業有限公司	85,079	9.94	無	詮鈞實業有限公司	132,977	12.50	無	福州六和機械有限公司	20,885	7.37	無
	其他	509,787	59.56	無	其他	596,630	56.06	無	其他	162,289	57.25	無
	銷貨淨額	855,851	100.00	-	銷貨淨額	1,064,137	100.00	-	銷貨淨額	283,446	100.00	-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主要銷貨客戶未有重大異動，其增減比例尚屬允當。

2.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年				110年				111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天承鍛造股份有限公司	52,255	13.80	無	天承鍛造股份有限公司	83,978	15.12	無	天承鍛造股份有限公司	21,276	13.11	無
2	崇銘企業有限公司	39,983	10.56	無	SUMIMETAL INDUSTRIES (MALAYSIA) SDN BHD	62,053	11.17	無	SUMIMETAL INDUSTRIES (MALAYSIA) SDN BHD	18,554	11.43	無
	其它	286,464	75.64	無	其它	409,491	73.71	無	其他	122,466	75.46	無
	進貨淨額	378,702	100.00	-	進貨淨額	555,522	100.00	-	進貨淨額	162,296	100.00	-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正道集團對原料鋁採聯合採購，惟當地採購鋁原料，若價格相對便宜，會由當地進行採購，馬來廠對 SUMIMETAL 採購鋁原料金額增加，其增減比例尚屬允當。

(八)最近二年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產能/量單位：仟個；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活 塞	4,425	1,107	128,022	4,425	1,603	182,769
鍛 造 品	6,308	3,590	460,127	6,308	5,303	615,900
其 它 類	980	645	92,568	980	920	149,010
合 計	11,713	5,342	680,717	11,713	7,826	947,679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九)最近二年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產能/量單位：仟個；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9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活 塞	948	82,178	1,421	88,104	957	107,375	1,493	107,319
鍛 造 品	1,404	111,694	1,755	290,367	1,432	145,942	1,808	353,695
其 它 類	1,312	50,454	2,262	233,054	1,325	65,924	2,307	283,882
合 計	3,664	244,326	5,438	611,525	3,715	319,241	5,608	744,89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統計表：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5 月 6 日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員	40	28	31
	管銷人員	115	83	78
	作業人員	250	280	280
	合 計	405	391	389
平 均 年 歲		38.1	42.3	42.6
平均服務年資		10.7	13.7	13.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	-	-
	碩 士	1.7	1.5	1.5
	大 專	30.7	30.4	30.3
	高 中	32.6	39.7	41.2
	高中以下	35.0	28.4	2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無。

2. 未來擬採行改善措施計畫及可能之支出：已修正廢水場管路與其水污染防治許可證相符，空污設備因應5年展延更新許可全面維修改善，廢棄物清理方面則變更廢清理計畫書來完成改善，預計可能支出500(新台幣仟元)。

3. 為落實環保理念及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對於環保相關法規之落實及遵守，皆依照當地政府相關法規及規定之排放標準施行，委託合格廢棄物之處理廠商處理廠內廢棄物。

4. 未來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1)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改善內容：新廠房之廢水處理設備、廠區柏油路鋪設整治及環保相關管理辦法等文件不定期檢視。

(2)年度固定環保支出：垃圾及廢棄物清運費、空水廢等防治設備固定頻率檢測、人事及藥品費用等。

(3)預計支出金額：2,000(新台幣仟元)。

(4)改善後之影響：符合環保要求。

(三)品質及環境認證系統

1. 本公司通過 IATF16949 2016 年版 品質系統認證

2. 本公司通過 ISO14001 2015 年版 品質系統認證。

3. 本公司 2021 年度通過 ISO45001 2018 年版系統輔導及認證。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1)依職工福利有關法規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提撥福利金辦理有關員工福利事項。

(2)全體員工享勞保、健保、勞退、團保。

(3)提供物美價廉午餐、加班免費供應餐點。

(4)端午、中秋、春節由福委會發予禮券/禮金。

(5)年終發放年終獎金。

(6)婚喪喜慶禮金。

- (7)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舉辦並補助員工旅遊。
- (8)當月壽星發放生日禮物。
- (9)社團活動。
- (10)免費停車場。
- (11)員工每年免費健康檢查。
- (12)員工認股權證。

2.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為照顧員工退休後生活及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提升員工工作效率本公司按勞基法規定制定從業員退休辦法,並成立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每月提撥薪資總額 7.5%予退休金專戶儲存。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另為新制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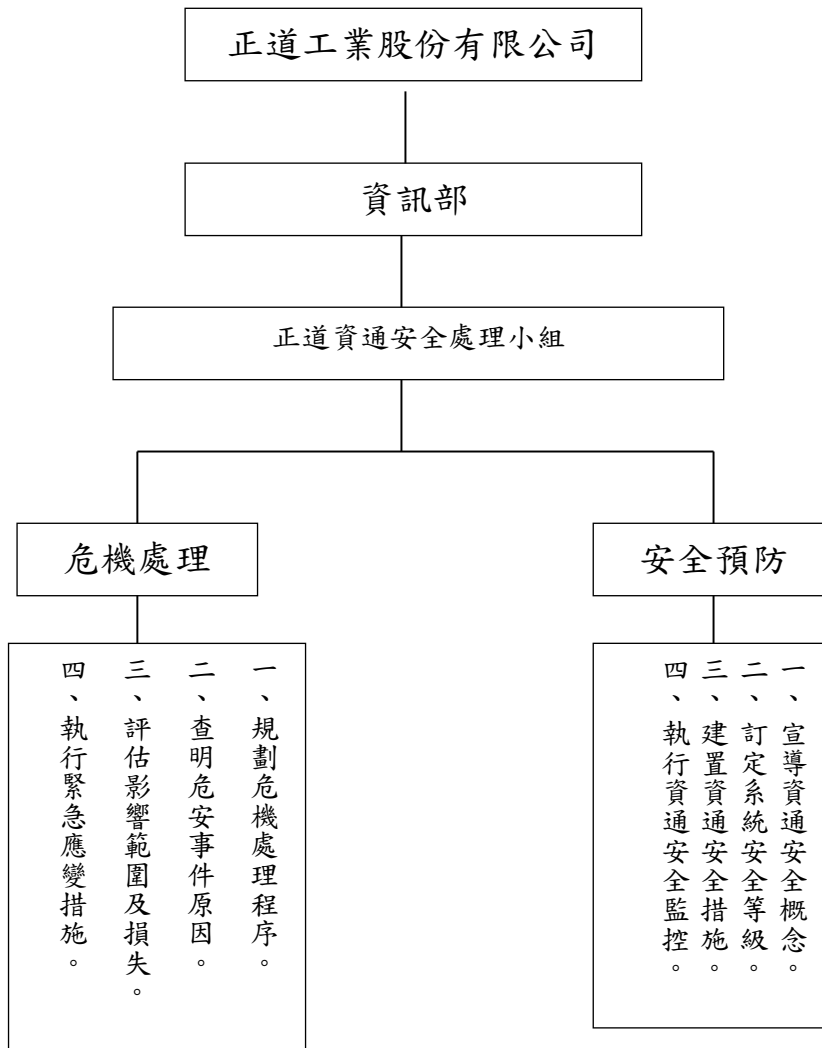
本公司設有工會(府勞資換字第 1000412577 號)並依勞基法規定選派勞資代表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不定時由工會幹部與經營者做雙向溝通且每位從業員皆訂立不定期勞動契約書。2020 年 11 月 2 日勞資雙方簽訂團體協約(南市政府核准字號:南市勞資字第 1091523007 號)。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本公司的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本公司依據緊急應變作業辦法制定資通安全緊急應變計劃暨作業處理程序。
2. 成立正道常態任務編組之「資通安全處理小組」，由資訊主管擔任召集人，資訊職員為小組成員，並設置緊急聯絡人一名，主要負責執行資通安全預防、緊急應變處理相關措施。
3. 正道「資通安全處理小組」組織架構及執掌



(二) 本公司的資通安全政策

1. 建立符合法規與客戶需求之資訊安全管理規範。
2. 保護公司與客戶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3. 資訊安全人人有責的共識融入公司文化中。
4. 提供安全的資訊作業環境，確保公司業務之永續營運。

(三) 本公司的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採多層式網路架構設計並設置各式資安防護系統(防火牆)，以提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並每年簽訂維護合約。
2. 建置中控版本防毒系統，定期更新最新版本病毒碼與每周排程病毒掃描，並每年簽訂維護合約。
3. 每年最少做1次資訊系統還原演練，並呈總經理簽核。
4. 依循廠內資料處理作業標準執行人員帳號權限管控與審核。
5. 每年定期做人員派外教育訓練課程，藉以提昇資訊人員資安知識與專業技能，並定期對全體員工進行資安宣導。

(四) 本公司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五) 本公司資訊部每年會依據組織處境分析管理程序書條文”事態風險評估”，製作資訊部事態風險評估表呈總經理簽核，內容包含分析”可能造成的風險事件”與”相對應風險控制措施”。

七、重要契約：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支援 權利金合約	與 PAC MATERIALS, LLC 簽訂	95 年 2 月 23 日 簽訂	針對本公司活塞有關之 材料 NASA-398、NASA- 388、NASA-358 應付之權 利金相關約定。	無
銷售合約	中華汽車工業 (股)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 簽訂	零件銷售約定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 財務資料 (註3)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1,154,898	977,664	1,057,687	1,308,669	1,472,356	1,107,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934,406	1,086,343	1,313,226	1,419,301	1,127,500	928,765
無形資產		-	7,752	4,720	7,687	3,704	-
其他資產(註2)		342,859	218,124	353,826	256,271	341,035	387,464
資產總額		2,432,163	2,289,883	2,729,459	2,991,928	2,944,595	2,423,929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779,860	865,931	1,114,311	1,446,020	509,480	670,026
	分配後	-	-	-	-	-	-
非流動負債		566,717	521,112	521,112	642,201	618,301	639,993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346,577	1,387,043	1,732,612	1,626,252	1,387,363	1,310,019
	分配後	-	-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33,650	853,637	853,637	795,282	1,115,429	1,060,650
股本		1,791,618	1,631,618	1,631,618	1,231,618	1,227,735	1,791,618
資本公積		130,134	139,516	139,516	136,739	130,484	130,504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750,756)	(793,236)	(457,863)	(142,988)	(27,972)	(739,724)
	分配後	-	-	-	-	-	-
其他權益		(137,346)	(124,261)	(115,212)	(99,802)	(98,914)	(121,748)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51,936	49,203	86,648	143,887	93,474	53,260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85,586	902,840	881,930	1,259,316	1,318,343	1,113,910
	分配後	-	-	-	-	-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3)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786,937	585,770	561,312	677,749	890,646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525,024	568,423	612,870	627,275	567,955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註2)		758,141	713,901	871,975	1,108,739	1,105,051	
資產總額		2,070,102	1,868,094	2,046,157	2,413,763	2,563,652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476,459	528,570	677,728	688,708	1,182,073	
	分配後	-	-	-	-	-	
非流動負債		559,993	485,887	573,147	609,626	156,710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1,036,452	1,014,457	1,205,875	1,294,334	1,338,783	
	分配後	-	-	-	-	-	
股本		1,791,618	1,631,618	1,231,618	1,227,735	1,224,405	
資本公積		130,134	139,516	136,739	130,484	127,35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750,756)	(793,236)	(457,863)	(142,988)	(27,972)	
	分配後	-	-	-	-	-	
其他權益		(137,346)	(124,261)	(115,212)	(99,802)	(98,914)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033,650	853,637	795,282	1,115,429	1,224,869	
	分配後	-	-	-	-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合併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1,064,137	844,889	1,176,513	1,203,123	1,362,959	283,446
營業毛利	154,025	49,638	72,962	65,223	220,040	49,810
營業淨利(損)	(30,693)	(144,496)	(275,556)	(207,337)	(22,792)	(1,5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726	(62,670)	(92,819)	54,717	(40,020)	12,854
稅前淨利(損)	38,033	(207,166)	(368,375)	(152,620)	(62,812)	11,30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35,099	(210,195)	(367,129)	(134,832)	(12,052)	11,118
停業單位利益	13,948	(160,166)	-	-	-	-
本期淨利(損)	49,047	(370,361)	(367,129)	(134,832)	(12,052)	11,1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利(損))	(16,919)	(11,506)	(19,496)	2,109	14,865	16,8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128	(381,867)	(386,625)	(132,723)	2,813	27,954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42,881	(329,985)	(309,482)	(116,612)	(15,092)	11,032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6,166	(40,376)	(57,647)	(18,220)	3,040	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9,395	(336,592)	(327,459)	(115,904)	(5,834)	26,6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733	(45,275)	(59,166)	(16,819)	8,647	1,324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0.26	(2.19)	(2.52)	(0.95)	(0.12)	0.06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個體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831,065	662,650	864,603	861,230	824,23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33,733	63,990	127,503	108,338	125,998	
營業淨利(損)	30,062	(53,518)	(25,248)	(37,099)	(23,998)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5,695	(273,572)	(276,830)	(85,196)	(40,656)	
稅前淨利(損)	45,757	(327,090)	(302,078)	(122,295)	(64,654)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42,881	(329,985)	(309,482)	(116,612)	(15,092)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損)	42,881	(329,985)	(309,482)	(116,612)	(15,0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利(損))	(13,486)	(6,607)	(17,977)	708	9,2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395	(336,592)	(327,459)	(115,904)	(5,834)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繼續營業單位損益及停業單位損益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名 稱	簽 證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106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
107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
10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
10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欽宗、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
110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連淑凌、吳趙仁	無保留意見加註其他事項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報表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分析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註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37	60.57	67.69	57.91	55.23	54.0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176.83	131.08	116.06	132.29	132.91	188.8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48.09	112.90	87.75	117.44	101.82	165.32
	速動比率	89.30	56.67	35.01	58.30	57.09	92.36
	利息保障倍數	2.67	(7.01)	(9.75)	(4.52)	(0.93)	3.4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6	3.38	3.52	3.02	2.96	1.06
	平均收現日數	80	108	104	121	123	344
	存貨週轉率(次)	2.20	1.71	2.11	2.16	2.22	0.55
	應付款項週轉率	7.42	4.66	5.41	6.64	6.51	1.58
	平均銷貨日數	166	213	173	169	164	6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5	0.70	0.86	0.94	1.28	0.3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5	0.34	0.41	0.41	0.48	0.1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5	(13.93)	(11.87)	(3.8)	0.53	0.61
	權益報酬率(%)	4.93	(41.50)	(34.29)	(10.46)	(0.92)	1.01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額比率(%)	2.12	(12.70)	(29.91)	(12.43)	(5.13)	0.63
	純益率(%)	4.61	(43.84)	(31.20)	(11.21)	(0.88)	3.92
	每股盈餘(元)	0.26	(2.19)	(2.52)	(0.95)	(0.12)	(0.0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29	3.90	1.33	3.52	2.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25	29.18	34.63	37.77	42.96	76.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50	1.05	0.50	1.12	1.34	0.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44)	(0.82)	(0.50)	(0.71)	(13.47)	(42.77)
	財務槓桿度	0.57	0.85	0.89	0.88	0.41	0.25

針對最近二年增減變動達 20%以上進行分析：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一億六千萬元，故相關比率較 109 年度好轉。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10 年度稅前獲利能力較 109 年度增加。

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主要係 110 年銷售額較 109 年度增加。

存貨週轉率、應付款項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 110 年庫内存貨較 109 年度減少且應收帳款情況較佳。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次)：110 年度銷售額大幅增加，故 110 年度比率較 109 年度比率增加。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財務槓桿度：110 年度因武漢疫情趨緩下，稅前和稅後轉虧為盈，故 110 年度獲利能力之相關比率均較 109 年度報酬率為增加。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 110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因 110 年度營業收入及變動成本較 109 年度增加 26%及 14%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 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個體報表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分析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 31日 (註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07	54.3	61.13	53.79	52.22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比率	303.54	235.66	223.28	275.01	243.2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65.16	110.82	82.82	98.41	75.35		
	速動比率	115.65	72.20	37.88	53.24	50.62		
	利息保障倍數	4.12	(17.09)	(16.17)	(5.34)	(1.57)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2	4.96	5.46	4.58	4.02		
	平均收現日數	74	74	67	80	91		
	存貨週轉率(次)	3.56	2.97	3.25	3.46	3.17		
	應付款項週轉率	7.19	5.84	5.43	6.16	6.54		
	平均銷貨日數	102	123	112	106	1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1.52	1.12	1.39	1.44	1.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2	0.34	0.39	0.35	0.3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77	(16.12)	(13.25)	(4.07)	0.23		
	權益報酬率(%)	4.54	(40.02)	(32.39)	(9.97)	(1.23)		
	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3.28)	1.68	(3.28)	(2.05)	(3.02)		(1.96)
		(20.05)	2.55	(20.05)	(24.53)	(9.96)		(5.28)
	純益率(%)	5.16	(49.80)	(35.79)	(13.54)	(1.83)		
每股盈餘(元)	0.26	(2.19)	(2.52)	(0.95)	(0.1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67	(3.50)	5.68	10.44	1.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32	32.28	44.57	43.03	16.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6	(0.94)	1.94	3.11	1.1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16	(2.01)	(6.88)	(4.2)	(7.67)		
	財務槓桿度	1.95	0.75	0.59	0.66	0.49		

針對最近二年增減變動達 20%以上進行分析：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一億六千萬元，故相關比率較 109 年度好轉。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10 年度稅前獲利能力較 109 年度增加。

應付款項周轉率：主要係 110 年應付帳款付款情況較佳。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次)：主要係 110 年銷售額較 109 年度增加。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財務槓桿度：110 年度稅前和稅後有已有利益，故 110 年度獲利能力之相關比率均較 109 年度報酬率為增加。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110 年度因武漢疫情趨緩下，稅前和稅後轉虧為盈，故 110 年度相關比率均較 109 年度報酬率為增加。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因 110 年營業利益轉虧為盈，故 110 年度營運槓桿度較 109 年度報酬率為上升。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一一〇年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送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與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連淑凌會計師及吳趙仁會計師查核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本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與個體財務報告，並同意上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意見，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4 條、14-5 條及第 36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8 日

四、一一〇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郭建廷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正道工業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時點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三)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認列為財務報告查核本期之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瞭解並執行內部控制測試，確認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執行；選定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售交易樣本，執行收入認列之截止測試，以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

列入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9.91%，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9.20%。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分別經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

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連永凌
吳趙仁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3,608	10	111,044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 357,423	15	454,606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65,184	3	66,625	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5,601	5	109,720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35,209	1	11,155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18,694	5	184,011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31,595	10	189,276	8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六(七))	91,965	4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54,302	2	100,286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	-	16,891	1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415,832	17	411,335	18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及(十六))	54,553	2	77,782	3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七))	36,657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624	1	22,92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0,525	1	16,973	1		779,860	32	865,931	3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1,986	2	70,970	3					
	<u>1,154,898</u>	<u>47</u>	<u>977,664</u>	<u>43</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478,724	20	384,896	17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49,559	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76,990	3	100,891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84,956	4	86,836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	-	19,94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	934,406	39	1,086,343	4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1,000	-	15,381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	4,295	-	6,977	-	2645 存入保證金	3	-	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	-	7,752	-		566,717	23	521,112	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96,066	4	119,316	5		<u>1,346,577</u>	<u>55</u>	<u>1,387,043</u>	<u>61</u>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3,986	-	3,305	-	負債總計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997	-	1,69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二十))：				
	<u>1,277,265</u>	<u>53</u>	<u>1,312,219</u>	<u>57</u>	3100 股本	1,791,618	74	1,631,618	71
					3200 資本公積	130,134	5	139,516	6
					3350 待彌補虧損	(750,756)	(31)	(793,236)	(35)
					3400 其他權益	(137,346)	(5)	(124,261)	(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33,650	43	853,637	37
					36XX 非控制權益	51,936	2	49,203	2
					權益總計	1,085,586	45	902,840	39
資產總計	<u>\$ 2,432,163</u>	<u>100</u>	<u>2,289,883</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432,163</u>	<u>100</u>	<u>2,289,883</u>	<u>100</u>

董事長：郭建廷



經理人：羅仕滋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5~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三)及七)	\$ 1,064,137	100	844,88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	910,112	86	795,251	94
營業毛利	154,025	14	49,638	6
營業費用：				
6100 加銷費用	32,977	3	36,424	4
6200 管理費用	117,803	11	126,818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957	3	30,387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四))	5,981	-	505	-
營業費用合計	184,718	17	194,134	23
營業淨額	(30,693)	(3)	(144,496)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五))：				
7100 利息收入	591	-	236	-
7010 其他收入	146,378	14	57,856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254)	(5)	(89,829)	(11)
7050 財務成本	(22,765)	(2)	(25,854)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1,224)	-	(5,07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8,726	7	(62,670)	(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38,033	4	(207,166)	(2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2,934	-	3,029	-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損)	35,099	4	(210,195)	(24)
停業單位損益：				
8101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13,948	1	(160,166)	(19)
本期淨利(損)	49,047	5	(370,361)	(4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501)	-	3,05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0)	-	61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01)	-	2,44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90)	(2)	(16,211)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272)	-	(2,26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518)	(2)	(13,948)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919)	(2)	(11,50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128	3	(381,867)	(45)
本期淨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34,785	3	(203,085)	(27)
停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8,096	1	(126,909)	(1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損)	\$ 42,881	4	(329,994)	(39)
非控制權益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314	-	(7,110)	-
停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852	1	(33,266)	(4)
8620 歸屬於非控制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 6,166	1	(40,37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綜合損益	\$ 20,901	2	(207,206)	(25)
停業單位本期綜合損益	8,494	1	(129,386)	(15)
871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綜合損益	\$ 29,395	3	(336,592)	(40)
非控制權益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綜合損益	\$ (3,301)	-	(10,950)	(1)
停業單位本期綜合損益	6,034	-	(34,325)	(4)
8720 歸屬於非控制股東之本期綜合損益	\$ 2,733	-	(45,275)	(5)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二))				
9750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				
9710 繼續營業單位	\$	0.21	(1.35)	
9720 來自停業部門淨利(損)		0.05	(0.84)	
	\$	0.26	(2.19)	

董事長：郭建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仕濤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待彌補 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31,618	136,739	(457,863)	(115,212)	795,282	86,648	881,930
本期淨損	-	-	(329,985)	-	(329,985)	(40,376)	(370,3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442	(9,049)	(6,607)	(4,899)	(11,5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27,543)	(9,049)	(336,592)	(45,275)	(381,867)
現金增資	400,000	-	-	-	400,000	-	400,00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7,830)	-	(7,830)	7,830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777	-	-	2,777	-	2,777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31,618	139,516	(793,236)	(124,261)	853,637	49,203	902,840
本期淨利	-	-	42,881	-	42,881	6,166	49,0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401)	(13,085)	(13,486)	(3,433)	(16,9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2,480	(13,085)	29,395	2,733	32,128
現金增資	160,000	(12,160)	-	-	147,840	-	147,84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778	-	-	2,778	-	2,77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91,618	130,134	(750,756)	(137,346)	1,033,650	51,936	1,085,586

董事長：郭建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仕滋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38,033	(207,166)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損失)	13,948	(160,166)
本期稅前淨損	51,981	(367,3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2,446	126,227
攤銷費用	3,255	3,99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981	12,8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5,858	14,443
利息費用	22,765	29,081
利息收入	(591)	(23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778	2,7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224	5,07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16)	22,874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497	2,4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18,704	140,545
租賃修改利益	(7,327)	-
逾期債務轉列收入	-	(61,806)
其他	-	12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9,174	298,3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054)	(879)
應收帳款	(47,725)	86,880
其他應收款	(10,321)	(20,738)
存貨	(4,497)	106,413
其他流動資產	32,773	57,6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3,824)	229,2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99)	(6,787)
應付帳款	35,907	(114,830)
其他應付款	(21,973)	34,757
其他流動負債	(484)	(2,0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82)	(8,0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969	(97,0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855)	132,270
調整項目合計	113,319	430,6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5,300	63,315
收取之利息	591	238
支付之利息	(22,765)	(28,794)
支付之所得稅	(456)	(1,0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2,670	33,730

董事長：郭建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仕溢



會計主管：黃俊達



~8~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559)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670)	(20,56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5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07)	(37,7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4	17,358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7,721	(67,72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1,592)	-
取得無形資產	-	(9,52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564)	17,66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406	(16,4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7,188)	(116,9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2,824)	(186,634)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63,705)	(110,465)
長期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4,580)	14,5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592	(3,228)
租賃本金償還	(448)	(6,340)
現金增資	147,840	4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875	107,9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340)	(3,3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3,017	21,3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044	89,7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S 254,061	111,04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S 253,608	111,044
分類至待分配與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453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S 254,061	111,044

董事長：郭建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仕溢

~8-1~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四年三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1015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引擎、機車、汽車等零件、活塞、活塞環及其配件、轉向系統零件、曲軸、鏈桿、凸輪軸、機械工具零件等製造及銷售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10.12.31	109.12.31	
本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 亞）私人有限公司	汽機車活塞之製造	79.63%	79.63%	
"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汽機車引擎零件之買賣	100.00%	100.00%	
"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汽機車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	Wealth Cosmo Limited	汽機車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電器買賣業	100.00%	100.00%	
"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 公司	太陽能工程	100.00%	100.00%	註一
"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 公司	太陽能工程	100.00%	100.00%	註二
"	耀暘電業股份有限 公司	太陽能工程	100.00%	100.00%	註二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 私人有限公司	TRIM 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連桿製造	89.50%	89.50%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正道汽車配件（福 州）有限公司	汽機車活塞轉向系統之製 造	100.00%	100.00%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	五金產品、橡膠原料、普	100.00%	100.00%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通機械、電子產品等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Admiral Skil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	77.00%	77.00%	註三
Admiral Skill Limited.	Joint Fortune Company	一般投資業	89.28%	89.04%	註三
Joint Fortune Company	上海坤德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	整車廠液壓成形零部件之開發與製造	100.00%	100.00%	註三

註一：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二日解散。

註二：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一日解散

註三：係停業部門，已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轉列待出售資產及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365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子公司，故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

1.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若出售時將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則無論出售後是否對前子公司保留非控制權益，該子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係全數分類為待出售，對該子公司之投資全數分類為待出售，惟仍繼續採用權益法處理。

2.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係指合併公司已處分或待出售之組成部分，且：

- (1)係一單獨之主要業務線或營運地區，
- (2)係處分單獨主要業務線或營運地區單一統籌計劃之一部分或
- (3)係專為再出售而取得之子公司。

營運單位係於處分或符合待出售條件之較早發生時點分類為停業單位。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年~56年
(2)機器設備	2年~21年
(3)模具設備	2年~35年
(4)其他設備	3年~31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小型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及權利金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等遞延費用 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汽車零配件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

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十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以政府信用保證方式向金融機構借貸之政府補助，合併公司係將保證事項視為銀行借款公允價值之一部分處理。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

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員工酬勞。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與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

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未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現金	\$ 969	1,813
活期存款	252,103	105,641
支票存款	536	447
約當現金	-	3,143
	<u>\$ 253,608</u>	<u>111,04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六)。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65,184</u>	<u>66,625</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五)。

金融資產之其他價格風險及公允價值資訊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六)。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49,559</u>	-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3.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5,209	11,15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96,799	278,453
減：備抵減損損失	<u>(65,204)</u>	<u>(89,177)</u>
	<u>\$ 266,804</u>	<u>200,431</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12.31</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41,921	0.00%~0.03%	9
逾期1~90天	24,202	0.00%~9.00%	64
逾期91天以上	<u>65,885</u>	<u>5.12%~100%</u>	<u>65,131</u>
	<u>\$ 332,008</u>		<u>65,204</u>
	<u>109.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58,846	0.16%	260
逾期1~90天	35,594	1.20%	427
逾期91天以上	<u>95,168</u>	<u>92.98%</u>	<u>88,490</u>
	<u>\$ 289,608</u>		<u>89,177</u>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89,177	74,943
認列之減損損失	5,981	505
停業單位認列之減損損失	-	12,32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6,145)	-
外幣換算損益	(615)	1,406
轉出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12,619)</u>	<u>-</u>
期末餘額	<u>\$ 65,779</u>	<u>89,177</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六)。

(五)其他應收款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關聯企業	\$ 11,598	-
其他應收款—代購設備款	29,274	-
其他應收款—訴訟賠償款	-	67,721
其他	14,005	32,565
減：備抵損失	(575)	-
	<u>\$ 54,302</u>	<u>100,286</u>

上述其他應收款無逾期之情形，除預期未來不會回收故全額提列減損損失外，其餘依據歷史經驗預期於存續期間內無因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故估計其預期信用損失率為零。

(六)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原 物 料	\$ 65,540	56,195
在 製 品	127,177	115,290
製 成 品	154,509	171,421
商 品	68,606	68,429
	<u>\$ 415,832</u>	<u>411,335</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銷售成本	\$ 883,185	797,54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549	17,335
存貨報廢損失	3,568	-
未分攤製造費用	14,810	22,398
減：屬停業部門(附註六(七))	-	(42,022)
合 計	<u>\$ 910,112</u>	<u>795,251</u>

未分攤製造費用包含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於停工期間之相關支出。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係因存貨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金額列為營業成本；另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因存貨報廢、處分而消失，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項。

上述存貨作為銀行及租賃公司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之子公司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民國一一〇年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其持有之Admiral Skill Limited 77%之普通股股權及Joint Fortune Company所有特別股股權。

由於上述交易已符合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規定，因此將處分資產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且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符合停業單位之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為配合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有關停業單位之表達，合併公司重分類民國一〇九年度該停業單位之損益項目，俾使兩期綜合損益表之資訊更為攸關。

1.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損益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 -	10,962
營業成本	-	(42,022)
營業毛損	-	(31,060)
推銷費用	-	(4,396)
管理費用	-	(28,642)
研究發展費用	-	(3,813)
營業淨損	-	(67,911)
利息收入	-	2
其他收入	16,356	64,827
財務成本	-	(3,227)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08)	(153,857)
稅前淨利(損失)	13,948	(160,166)
所得稅費用	-	-
停業單位損益	<u>\$ 13,948</u>	<u>(160,166)</u>
停業單位損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096	(126,900)
非控制權益	5,852	(33,266)
	<u>\$ 13,948</u>	<u>(160,166)</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	3,858
投資活動	-	27,681
籌資活動	-	(32,236)
淨現金流出	<u>\$ -</u>	<u>(697)</u>

無任何因停業之損益而產生所得稅損失或利益。

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110.12.31</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 36,657</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u>\$ 91,965</u>

待出售之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u>110.12.31</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53
應收帳款	12,627
減：備抵減損損失	(12,6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1
其他應收款	78
其他流動資產	2,6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3,188</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總額	<u>\$ 36,657</u>
應付帳款	\$ 9,427
其他應付款	81,725
其他流動負債	<u>813</u>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u>\$ 91,965</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提列累計減損為人民幣24,118千元。該出售價款預期將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時，已認列相關之減損損失。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關聯企業	<u>\$ 84,956</u>	<u>86,836</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0.12.31</u>	<u>109.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84,956</u>	<u>86,836</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224)	(5,079)
其他綜合損益	<u>(656)</u>	<u>1,334</u>
綜合損益總額	<u>\$ (1,880)</u>	<u>(3,745)</u>

2.擔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其他

合併公司為重整集團組織架構，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由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收購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持有之福州新信公司全數股權。

(九)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20.37%	20.37%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275,777	279,876
非流動資產	224,131	254,768
流動負債	(153,497)	(164,354)
非流動負債	(6,723)	(15,896)
淨資產	\$ 339,688	354,394
非控制權益	\$ 69,311	72,231
正道(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521)	(138)
	\$ 68,790	72,093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228,884	160,763
本期淨利(損)	\$ 3,090	(34,860)
其他綜合損益	(17,795)	(18,871)
綜合損益總額	\$ (14,705)	(53,731)
淨利(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710	(7,098)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子公司之非 控制權益	(396)	(12)
	\$ 314	(7,110)

	110年度	109年度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2,918)	(10,943)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子公司之非 控制權益	(383)	(7)
	<u>\$ (3,301)</u>	<u>(10,950)</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20,542	(7,49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44)	(4,26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6,716)	13,764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 13,682</u>	<u>2,009</u>

(十)取得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Admiral Skill Limited.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75.45%上升至77.00%。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間未按持股比例認購Joint Fortune Company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87.80%上升至89.28%。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Admiral Skill Limited	Joint Fortune Company
購入現金對價	\$ (19,577)	(19,532)
子公司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轉出金額	14,825	16,454
待彌補虧損－權益交易差額	<u>\$ (4,752)</u>	<u>(3,078)</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86,960	555,404	1,549,186	181,481	198,166	12,324	2,883,521
增 添	-	505	9,815	2,915	2,000	2,072	17,307
處 分	-	(2,183)	(1,894)	(1,191)	(1,843)	(167)	(7,278)
重 分 類	-	3,795	-	3,650	(3,582)	(14,222)	(10,359)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	-	(280,976)	(89,577)	(11,997)	-	(382,5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097)	(6,131)	(28,728)	(706)	(1,578)	(1)	(43,24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80,863</u>	<u>551,390</u>	<u>1,247,403</u>	<u>96,572</u>	<u>181,166</u>	<u>6</u>	<u>2,457,40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2,883	481,523	1,615,458	238,190	213,283	86,399	3,027,736
增 添	-		3,966	15,316	3,439	3,767	8,013	34,501
處 分	-		(2,058)	(79,673)	(61,574)	(22,671)	-	(165,976)
重 分 類	-		73,595	5,332	7,123	4,050	(82,322)	7,7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5,923)	(1,622)	(7,247)	(5,697)	(263)	234	(20,51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86,960	555,404	1,549,186	181,481	198,166	12,324	2,883,521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65,472	1,219,684	164,964	147,058	-	1,797,178
折 舊	-		23,878	52,241	6,405	9,280	-	91,804
減損損失	-		-	18,474	7	223	-	18,704
處 分	-		(2,183)	(1,894)	(1,191)	(1,302)	-	(6,570)
重 分 類	-		-	-	1,797	(1,797)	-	-
重分類至待出售資產	-		-	(252,661)	(89,312)	(7,389)	-	(349,3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829)	(23,941)	(689)	(1,301)	-	(28,76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284,338	1,011,903	81,981	144,772	-	1,522,994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244,457	1,156,708	160,217	153,128	-	1,714,510
折 舊	-		23,510	71,037	9,541	13,460	-	117,548
減損損失	-		-	70,776	27,469	1,455	-	99,700
處 分	-		(2,058)	(69,301)	(33,824)	(20,561)	-	(125,7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7)	(9,536)	1,561	(424)	-	(8,83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265,472	1,219,684	164,964	147,058	-	1,797,178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380,863	267,052	235,500	14,591	36,394	6	934,406
民國109年1月1日	\$	392,883	237,066	458,750	77,973	60,155	86,399	1,313,226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386,960	289,932	329,502	16,517	51,108	12,324	1,086,343

合併公司部分活塞、連桿、鋁鍛件以及液壓成形管件產品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8,704千元及99,700千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除轉列待出售分流動資產後之累計減損為50,915千元。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市場法及成本法決定，主要假設包含估計出售價值、經濟性貶值、功能性貶值及實體性貶值，屬於第二及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台南市仁德區保甲段農地7,483千元作為廠房之用，已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名下並設定抵押於本公司。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二)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159	63,432	72,591
減 少	-	(2,933)	(2,933)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60,043)	(60,0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69)	(456)	(52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090</u>	<u>-</u>	<u>9,090</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9,009	47,321	56,330
增 添	-	16,149	16,149
減 少	-	(1,296)	(1,2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0	1,258	1,40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159</u>	<u>63,432</u>	<u>72,59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652	60,962	65,614
本期折舊	179	463	642
減 少	-	(926)	(926)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60,043)	(60,0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	(456)	(49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795</u>	<u>-</u>	<u>4,795</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98	10,325	14,723
本期折舊	176	8,503	8,679
減損損失	-	40,845	40,845
減 少	-	(378)	(3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78	1,667	1,74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652</u>	<u>60,962</u>	<u>65,614</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295</u>	<u>-</u>	<u>4,295</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4,611</u>	<u>36,996</u>	<u>41,60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507</u>	<u>2,470</u>	<u>6,977</u>

上海坤億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因預計進行廠房搬遷，合併公司預期其使用權資產－建築物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減損損失40,845千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上述使用權資產作為銀行及租賃公司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權利金	總計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400	9,524	21,924
處份	-	(9,524)	(9,524)
匯率影響數	(93)	-	(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07</u>	<u>-</u>	<u>12,30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196	-	12,196
取得	-	9,524	9,524
匯率影響數	204	-	20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00</u>	<u>9,524</u>	<u>21,924</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320	1,852	14,172
攤銷	80	3,175	3,255
減損損失	-	4,497	4,497
處份	-	(9,524)	(9,524)
匯率影響數	(93)	-	(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07</u>	<u>-</u>	<u>12,30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476	-	7,476
攤銷	2,138	1,852	3,990
減損損失	2,455	-	2,455
匯率影響數	251	-	25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20</u>	<u>1,852</u>	<u>14,172</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4,720</u>	<u>-</u>	<u>4,72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80</u>	<u>7,672</u>	<u>7,752</u>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已無實質營運，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將此權利金全數提列減損損失共4,497千元。

(十四)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u>357,423</u>	<u>454,606</u>
尚未使用額度	\$ <u>181,497</u>	<u>202,450</u>
利率區間	<u>2.00%~7.59%</u>	<u>1.80%~6.75%</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0.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2.00%~2.14%	112.04.12~ 113.02.17	\$ 519,000
	馬來幣	3.38%~3.98%	112.10.20	14,27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54,553)</u>
合計				<u>\$ 478,724</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109.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2.14%	112.04.12~ 112.09.17	\$ 416,000
	人民幣	5.80%	110.12.04	8,596
	馬來幣	5.00%	114.03.20	23,502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63,202)</u>
合計				<u>\$ 384,89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長期應付票據

<u>貸款機構</u>	<u>到期日</u>	<u>有效利率</u>	<u>110.12.31</u>	<u>109.12.31</u>	<u>還款條件</u>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10.09.19	2.58%	\$ -	14,580	自民國109年4月19日起，每月一期，共分十八期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u>(14,580)</u>	
			<u>\$ -</u>	<u>-</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一季將部分存貨以售後買回之方式向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融資款，上述交易以分期票據之方式償付，且在貸款未獲全部清償時，貸款機構保有對標的物之所有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二季償還完畢。

(十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流 動	\$ -	<u>16,891</u>
非 流 動	\$ -	<u>19,94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六)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	<u>1,074</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1,809	<u>4,626</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269	<u>12,040</u>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倉庫及工廠，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8,181	110,36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7,181)	(94,98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000</u>	<u>15,381</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7,18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0,369	159,58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77	1,45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891	(1,411)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235)	2,783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420	-
計畫支付之福利	(14,841)	(52,04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98,181</u>	<u>110,369</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4,988	133,102
利息收入	481	1,01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575	4,42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4,841)	(52,04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978	8,49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7,181</u>	<u>94,988</u>

(4) 認列為損益之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1	27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5	164
	<u>\$ 96</u>	<u>443</u>
營業成本	\$ 91	418
營業費用	5	25
	<u>\$ 96</u>	<u>443</u>

(5)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折現率	0.625%	0.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5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

提撥金額為4,71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1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453)	2,54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478	(2,401)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783)	2,892
未來薪資增加率	2,811	(2,72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6,064千元及6,57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國外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依當地法令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2,810	2,357
營業費用	1,170	1,033
	\$ 3,980	3,390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13	1,11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83)
	<u>213</u>	<u>1,02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721	2,000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934</u>	<u>3,029</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損)	<u>\$ 51,981</u>	<u>(367,332)</u>
依合併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396	(73,466)
外國轄區所得稅影響數	(1,726)	(1,356)
不可扣抵之費用	6,987	20,461
免稅所得	-	(4,06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3,026)	61,197
前期所得稅高估	-	(83)
其他	303	343
所得稅費用	<u>\$ 2,934</u>	<u>3,029</u>

中國及馬來西亞地區所適用之稅率分別為25%及24%，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0.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122,466</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24,493</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54,345	122,640
課稅損失	9,091	29,329
	<u>\$ 163,436</u>	<u>151,969</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母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六年度	\$ 23,098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46,895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48,004	民國一一九年度
	<u>\$ 117,997</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子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未認列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三年度	\$ 8,481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19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63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63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53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9,330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27,444	民國一二〇年度
	<u>\$ 45,453</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土地增值準備</u>	<u>投資未實現利益</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6,990	23,800	101	100,891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3,800)	(101)	(23,90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6,990</u>	-	-	<u>76,990</u>
	<u>土地增值準備</u>	<u>投資未實現利益</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6,990	29,378	292	106,66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578)	(191)	(5,76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6,990</u>	<u>23,800</u>	<u>101</u>	<u>100,891</u>

	確定福 利計劃	虧損扣抵	投資未實 現損失	國外營 運機構 財務報 表換算 之兌換 差額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59	24,319	51,777	31,064	9,197	119,316
(借記)/貸記損益表	(976)	(720)	(22,862)	-	(2,064)	(26,62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00	-	-	3,272	-	3,37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083	23,599	28,915	34,336	7,133	96,06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146	33,313	51,777	28,801	6,396	125,43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576)	(8,994)	-	-	2,801	(7,76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11)	-	-	2,263	-	1,65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959	24,319	51,777	31,064	9,197	119,316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二十)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4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179,162千股及163,16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63,162	123,162
現金增資	16,000	40,0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179,162	163,162

1. 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以私募方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0千股，每股12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業已募集完成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0,000千股，並以每股10元面額發行，預計增資後實收股本為1,631,618千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期貨局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五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訂定以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上述增資案已收足股款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不超過100,000千股，並以每股10元面額發行，授權董事會以私募方式分三次為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一日以私募方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6,000千股，每股

9.24元折價發行，計147,840千元，此增資案業已募集完成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發行股票溢價(註1)	\$ 62,201	74,36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註1)	2,842	2,842
發行股票溢價(註2)	6,865	6,865
已失效認股權(註2)	53,700	50,602
員工認股權(註3)	4,526	4,846
	<u>\$ 130,134</u>	<u>139,51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註1：此項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僅得用以彌補虧損(無現金流入份額)。

註3：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50%。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九日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盈虧撥補案。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0年1月1日	\$ (124,26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08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346)</u>
民國109年1月1日	\$ (115,2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04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261)</u>

5.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9,203	86,64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6,166	(40,3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33)	(4,89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7,830
	<u>\$ 51,936</u>	<u>49,203</u>

(廿一)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八年八月、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一月給與員工認股權2,300單位、單位及1,50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千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不低於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之75%，實際認股價格由董事會決定之。認股權發行後，遇有該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一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近似美式選擇權(Pseudo American Option)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1月	105年11月	104年11月
給與日股價	21.30元	14.15元	15.75元
執行價格	15.98元	12.00元	12.00元
預期波動率	29.98%	28.59%	28.74%
存續期間	5年	5年	5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率利率	0.54%~0.73%	0.51%~0.73%	0.46%~0.86%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五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778千元及2,777千元。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10%至15%由員工認購。

本公司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為給與日，本次員工認購股數共計784千股。

上述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9年3月18日</u>
給與日股價	10.10元
行使價格	10.00元
預期波動率	31.26%
存續期間	41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率利率	0.47%

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4千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4.27	2,033	15.07	2,908
本期喪失數量	11.76	(67)	15.07	(875)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11.76	(461)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14.79	<u>1,505</u>	14.27	<u>2,033</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14.79	<u>376</u>	12.00	<u>478</u>

(廿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42,881	(329,985)
減：停業單位損益	(8,096)	126,90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u>\$ 34,785</u>	<u>(203,08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 163,995</u>	<u>150,375</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未包含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員工認股權，係因其行使價格大於平均市價，故無稀釋效果。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產生稅後淨損，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潛在項目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

(廿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 151,672	122,760
台灣	293,122	244,326
馬來西亞	88,594	74,656
美國	335,359	255,603
其他國家	195,390	158,506
減：停業單位(附註六(七))	-	(10,962)
	<u>\$ 1,064,137</u>	<u>844,889</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活 塞	\$ 181,895	164,820
鍛 品	553,548	418,844
加 工	122,859	116,666
其 他	205,835	155,521
減：停業單位(附註六(七))	-	(10,962)
	<u>\$ 1,064,137</u>	<u>844,889</u>

2. 合約餘額

	<u>110.12.31</u>	<u>109.12.31</u>	<u>109.1.1</u>
合約負債	<u>\$ 8,326</u>	<u>15,656</u>	<u>20,442</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649千元及15,474千元。

(廿四)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為待彌補虧損，不擬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五)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42	238
其他利息收入	449	-
減：停業單位(附註六(七))	-	(2)
利息收入合計	<u>\$ 591</u>	<u>236</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債務轉列收入	\$ 10,045	61,806
訴訟賠償收入	127,102	37,062
政府補助收入	-	4,981
其他	25,587	18,834
減：停業單位(附註六(七))	(16,356)	(64,827)
	<u>\$ 146,378</u>	<u>57,856</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416	(22,874)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497)	(2,455)
外幣兌換損失	(4,671)	(8,8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損失	(15,858)	(14,4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8,704)	(140,545)
租賃修改利益	7,327	-
其他	(20,675)	(54,503)
減：停業單位(附註六(七))	2,408	153,857
	<u>\$ (54,254)</u>	<u>(89,829)</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利息費用	\$ 22,765	29,605
減：資本化利息	-	(524)
減：停業單位(附註六(七))	-	(3,227)
	<u>\$ 22,765</u>	<u>25,854</u>

(廿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之曝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非關係人最大客戶，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該公司之比率分別為26%及21%。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借款	\$ 890,700	910,677	94,910	84,518	246,391	484,858
無付息負債	254,298	254,570	121,090	115,914	14,141	3,425
	\$ 1,144,998	1,165,247	216,000	200,432	260,532	488,283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借款	\$ 917,284	945,452	51,299	98,704	400,668	394,781
無付息負債	293,734	293,734	105,225	67,527	120,982	-
租賃負債	36,832	39,584	1,140	2,280	10,260	25,904
	\$ 1,247,850	1,278,770	157,664	168,511	531,910	420,685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743	美 金：新台幣 27.680	131,289
		176	美 金：馬 幣 4.1687	4,884
		97	美 金：人民幣 6.3720	2,6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7	美 金：新台幣 27.680	2,141
		61	美 金：人民幣 6.3720	1,683
		109.12.31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583	美 金：新台幣 28.480	159,004
		793	美 金：馬 幣 4.074	22,585
		229	美 金：人民幣 6.507	6,52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23 美金：新台幣	28.480	26,287
	1,534 美金：馬幣	4.074	43,688
	39 美金：人民幣	6.507	1,111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752千元及5,85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4,671千元及8,866千元。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3,193千元及3,34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4.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憑證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股票及權益憑證—上漲5%	\$ 7,478	3,259	-	3,331
股票及權益憑證—下跌5%	\$ (7,478)	(3,259)	-	(3,331)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

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5,184	65,184	-	-	65,1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149,559	-	-	149,559	149,559
合計	\$ 214,743	65,184	-	149,559	214,743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6,625	66,625	-	-	66,625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資產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如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購買	149,55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9,559</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	• 本益比乘數(110.12.31為7.69)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為30.13%)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廿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

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曝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曝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曝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曝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提供財務保證對象以公司所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規定為限。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並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透過現金增資確保營運資金充足。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81,497千元及202,45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

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曝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管理階層之指引。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馬來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馬來幣及人民幣。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故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包含持有供交易及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

(廿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廿九)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1.1</u>	<u>現金流量</u>	<u>新增(減)合約</u>	<u>110.12.31</u>
短期借款	\$ 454,606	(92,824)	(4,359)	357,423
長期借款	448,098	86,295	(1,116)	533,277
長期應付票據	14,580	(14,580)	-	-
租賃負債	36,832	(448)	(36,384)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954,116	(21,557)	(41,859)	890,700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9.1.1</u>	<u>現金流量</u>	<u>新增(減)合約</u>	<u>109.12.31</u>
短期借款	\$ 641,240	(186,634)	-	454,606
長期借款	558,563	(110,465)	-	448,098
長期應付票據	-	14,580	-	14,580
租賃負債	39,286	(6,340)	3,886	36,8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239,089	(288,859)	3,886	954,11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郭建廷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李銘祥	"
程浩	"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10.12.31	109.12.31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	\$ 11,598	-
利息收入	\$ 283	-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評估，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 向關係人借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實質關係人	\$ 11,598	-
利息費用	\$ 181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且均為無擔保借款。

3. 背書保證

	110.12.31	109.12.31
實質關係人		
被保證金額	\$ 894,000	1,446,580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銀行借款)	\$ 738,960	1,331,969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216	14,030
股份基礎給付	819	934
退職後福利	382	301
	\$ 16,417	15,265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長期借款之保證額度擔保	\$ 20,525	7,663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 資產－流動)	"	-	8,976
土地	"	380,863	386,9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5,915	322,877
使用權資產－土地	"	4,295	4,507
存貨	其他融資擔保	-	28,571
		<u>\$ 641,598</u>	<u>759,55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合約承諾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u>2,404</u>

2.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0.12.31	109.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TWD	\$ 2,427	<u>7,000</u>

3.合併公司為借款之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110.12.31	109.12.31
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TWD	\$ 436,000	<u>414,000</u>

(二)或有事項：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營運連年虧損未有明確起色及活化公司資產，擬出售其100%股權、土地和廠房及部分設備等給福建宏升投資有限公司及福建東郁投資有限公司，出售價款為人民幣60,500千元，由於部分設備洽談出售和與客戶協商供貨生產仍持續會進行一段期間，截至目前尚未達可供處份之狀態。

鑒於上述之影響，於民國一十一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合併公司為重整集團組織架構，預計由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購買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持有之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5,710	64,634	190,344	127,056	68,173	195,229
勞健保費用	12,820	6,440	19,260	16,349	7,347	23,696
退休金費用	6,688	3,452	10,140	6,968	3,436	10,4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898	4,686	15,584	10,951	5,570	16,521
折舊費用	69,200	23,246	92,446	94,813	31,414	126,227
攤銷費用	-	3,255	3,255	170	3,820	3,990

(二)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部分廠房延後復工，致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收入大幅下降，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使用權資產發生減損，相關資訊詳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三)新北市「變更板橋都市計畫(江翠北側地區)細部計畫」AB區發展單元自辦市地重劃案：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參與上市公司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亞公司)簽訂預定土地買賣契約書，買受上述重劃案地主預定分回之土地，面積約1,402.99坪，合約總價款為631,340千元，本公司已依合約支付價款30,890千元。該案目前尚未完成過戶手續予本公司，依合約規定，地主須依收款進度設定1.20倍之第一順位他項權利與本公司。另依合約規定倘若地主有違約情事者，本公司得解除契約並要求加倍返還已支付價款，以為違約賠償。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出請求支付違約金之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十五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國一〇二年度重訴字第1206號判決地主應給付本公司61,780千元及自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全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最高法院以民國一〇六年度台上字第2437號判決定讞。
- 3.本公司仍針對本案所衍生應得而未得利益持續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七日以民國一〇六年度台上字第2437號判決發回高等法院更審，經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日以民國一〇七年度重上更一字第126號判決地主應給付本公司49,302千元及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六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案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經最高法院民國一〇九年度台上字2597號判決駁回對造上訴，此案定讞。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六日已收訖該等款項。
- 4.本公司之前對前段所述之民國一〇七年度重上更一字第126號判決不服，針對本案

所衍生應得而未得利益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以民國一〇九年度台上字2597號判決發回高等法院更審案件，因已無繼續訴訟之必要，已撤回告訴。雙方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達成和解，並於當日收到150,000千元之和解金，經扣除相關費用後金額為125,815千元，帳列其他收入。

(四)上海坤億精密成形制品有限公司因未按生效判決履行付款義務，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八日被申請強制執行。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市寶山區人民法院仍將其設備資產拍賣中，尚未完成拍賣程序，亦尚未有債權人申請其破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0	正道工業 股份有限 公司	正道工業 (馬來西亞) 私人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42,803	-	-	5.00%	1	130,939	-	-	-	-	130,939	413,460
"	"	"	其他應 收款	是	41,700	41,520	41,520	5.00%	1	130,939	-	-	-	-	130,939	413,460
"	"	耀晟綠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30,000	-	-	3.00%	2	-	營運週轉	-	-	-	155,047	413,460
"	"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其他應 收款	是	87,680	-	-	2.50%	2	-	營運週轉	-	-	-	155,047	413,460
"	"	正道汽車配 件(福州)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27,960	27,680	16,608	5.00%	2	-	營運週轉	-	-	-	155,047	413,460
1	正道汽車 配件(福 州)有限 公司	福州新信制 動系統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13,152	-	-	7.00%	2	-	營運週轉	-	-	-	69,773	69,773
"	"	"	其他應 收款	是	13,080	13,032	11,598	7.00%	2	-	營運週轉	-	-	-	69,773	69,773
2	智媒體科 技股份有 限公司	朕臨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否	15,910	15,910	-	0.00%	1	16,910	-	-	-	-	16,910	4,676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1. 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15%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3.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其淨值之40%為限。

4.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其淨值之40%為限。

5.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其淨值之10%為限。

6.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其淨值之100%為限。
 註4：業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4)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4)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4)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1	206,730	20,364	-	-	-	- %	413,460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 1.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填1。

註3：1.對本公司持有股權超過90%之個別對象有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本公司之20%為限；其餘個別對象有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

- 2.背書保證總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註4：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備 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寬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	45,570	1.80%	45,570	1.80%	
"	愛發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	-	- %	-	- %	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8	19,614	0.47%	19,614	0.47%	
"	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44	149,559	4.00%	149,559	4.00%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30,939	25.96%	月結75天	-	-	(22,964)	(16.93)%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1	銷貨收入	18,817	無顯著不同	1.77%
0	"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0,972	無顯著不同	1.97%
0	"	"	1	進貨	130,939	無顯著不同	12.30%
0	"	"	1	應付帳款	22,964	無顯著不同	0.94%
0	"	"	1	其他應收款	42,106	無顯著不同	1.73%
0	"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	進貨	17,955	無顯著不同	0.7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1%者不予以揭露。

註5：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 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 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汽機車活塞之製造	MYR30,276	MYR30,276	28,666	79.63%	270,898	79.63%	3,486	2,776	子公司
"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899,823	899,823	29,384	100.00%	220,792	100.00%	(44,169)	(44,169)	子公司
"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美國	汽機車引擎零件之買賣	1,575	1,575	-	100.00%	5,008	100.00%	691	691	子公司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機車買賣業務	259,300	259,300	25,930	100.00%	130	100.00%	(54)	(54)	子公司
"	Wealth Cosmo Limited	賽席爾	汽機車買賣業務	755	755	25	100.00%	609	100.00%	(45)	(45)	子公司
"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買賣業	40,000	40,000	4,000	100.00%	4,676	100.00%	(26,697)	(26,697)	子公司
"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工程	1,000	1,000	100	100.00%	504	100.00%	(244)	(244)	子公司
"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工程	5,000	5,000	500	100.00%	4,565	100.00%	(270)	(270)	子公司
"	耀暘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工程	1,000	1,000	100	100.00%	585	100.00%	(179)	(179)	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TRIM 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馬來西亞	連桿製造	MYR 7,235	MYR 7,235	8,950	89.50%	(4,448)	89.50%	(3,774)	(3,378)	子公司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Admiral Skil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USD 5,410	USD 5,410	11,479	77.00%	(37,048)	77.00%	16,716	12,872	子公司
Admiral Skill Limited	Joint Fortune Company Limite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USD 10,420	USD 10,420	509,264	89.28%	(47,364)	89.28%	18,638	16,640	子公司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雙龍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售業	16,920	16,920	2,664	24.00%	-	24.00%	-	-	關聯企業(註2)

註1：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2：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3：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正道汽車配件 (福州)有限公司	活塞引擎之零件製造及銷售	USD 18,500	(二)	USD 18,500	-	-	USD 18,500	(54,411)	100.00%	100.00%	(54,411)	174,434	-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五金產品、交電、橡膠原料、普通機械、電子產品等	CNY 1,000	(三)	-	-	-	-	(2,663)	100.00%	100.00%	(2,663)	7,321	-
上海坤德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	汽車零件及其他金屬成型製品等	CNY 105,605	(三)	USD 4,971	-	-	USD 4,971	18,638	68.75%	68.75%	12,813	(33,506)	-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	汽機車等機械煞車器之製造	CNY 75,302	(二)	USD 2,834	-	-	USD 2,834	(2,175)	31.66%	31.66%	(1,224)	84,95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 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USD 26,305	USD 26,305	註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2.透過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再投資。

3.其他方式：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係由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直接投資；上海坤德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係透過收購Admiral Skill Limited取得。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4：除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外，上述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詳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8.93%
采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8.37%
蕭家松		12,714,944	7.10%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大陸營運中心、東南亞營運中心及台灣營運中心，大陸營運中心主係製造及銷售鍛品、連桿及轉向系統零件予各大車廠。東南亞營運中心係從事製造及銷售活塞及重力鑄造零件。台灣營運中心係從事製造及銷售活塞、鍛品、加工及買賣業務。其他部門主係從事買賣等相關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年度	東南亞			所有其他部門 (註)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大陸中心	中心	台灣中心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8,081	97,945	790,655	37,456	-	1,064,137
部門間收入	4,606	130,939	40,410	17,542	(193,497)	-
收入總計	\$ 142,687	228,884	831,065	54,998	(193,497)	1,064,137
應報導部門損益	\$ (54,411)	3,090	45,757	(51,974)	109,519	51,981
109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5,211	89,490	632,769	28,381	-	855,851
部門間收入	4,233	71,273	29,881	6,744	(112,131)	-
收入總計	\$ 109,444	160,763	662,650	35,125	(112,131)	855,851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20,681)	(34,944)	(327,090)	(293,200)	408,583	(367,332)

註：含停業部門。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 品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活 塞	\$ 181,895	164,820
鍛 品	553,548	418,844
加 工	122,859	116,666
其 他	205,835	155,521
減：停業單位(附註六(七))	-	(10,962)
合 計	<u>\$ 1,064,137</u>	<u>844,889</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非流動資產係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大陸	\$ 151,672	122,760
臺 灣	293,122	244,326
馬來西亞	88,594	74,656
美 國	335,359	255,603
其他國家	195,390	158,506
減：停業單位(附註六(七))	-	(10,962)
合 計	<u>\$ 1,064,137</u>	<u>844,889</u>

地 區 別	110.12.31	109.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528,943	580,006
中國大陸	189,624	271,293
馬來西亞	224,131	254,768
合 計	<u>\$ 942,698</u>	<u>1,106,067</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達合併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

	110年度	109年度
A	\$ 334,530	258,635
B	132,977	85,079
	<u>\$ 467,507</u>	<u>343,714</u>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時點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認列為財務報告查核本期之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瞭解並執行內部控制測試，確認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執行；選定財務報導日

前後一段時間之銷售交易樣本，執行收入認列之截止測試，以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

列入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資產總額之 13.09%；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日對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份額占稅前淨利之 6.0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

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連淑友



吳趙仁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831,065	100	662,6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	697,332	84	598,660	90
營業毛利	133,733	16	63,990	10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49	-	1,369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1,369	-	1,941	-
營業毛利	135,053	16	64,562	1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708	2	20,524	3
6200 管理費用	78,840	10	81,977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164	1	14,73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附註六(四))	(721)	-	840	-
營業費用合計	104,991	13	118,080	18
營業淨利(損)	30,062	3	(53,518)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一))：				
7100 利息收入	1,813	-	2,394	-
7010 其他收入	133,691	16	50,351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950)	(4)	(86,553)	(13)
7050 財務成本	(14,668)	(2)	(18,081)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份額(附註六(七))	(68,191)	(8)	(221,683)	(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695	2	(273,572)	(4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45,757	5	(327,090)	(4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2,876	-	2,895	1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損)	42,881	5	(329,985)	(50)
本期淨利(損)	42,881	5	(329,985)	(5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四))	(501)	-	3,05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0)	-	61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01)	-	2,44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357)	(2)	(11,312)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272)	-	(2,263)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085)	(2)	(9,049)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486)	(2)	(6,60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395	3	(336,592)	(51)
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26		(2.19)	

董事長：郭建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仕溢



會計主管：黃俊達



~5~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待彌補 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31,618	136,739	(457,863)	(115,212)	795,282
本期淨損	-	-	(329,985)	-	(329,9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442	(9,049)	(6,6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27,543)	(9,049)	(336,592)
現金增資	400,000	-	-	-	400,00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7,830)	-	(7,83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777	-	-	2,777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31,618	139,516	(793,236)	(124,261)	853,637
本期淨利	-	-	42,881	-	42,8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401)	(13,085)	(13,4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2,480	(13,085)	29,395
現金增資	160,000	(12,160)	-	-	147,84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778	-	-	2,778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91,618	130,134	(750,756)	(137,346)	1,033,65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郭建廷



經理人：羅仕溢



會計主管：黃俊達



~6~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S 45,757	(327,0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8,960	46,71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721)	8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5,858	14,443
利息費用	14,668	18,081
利息收入	(1,813)	(2,39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778	2,7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8,191	221,68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39)	6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	6,344
未實現銷貨損失	(1,369)	(2,006)
已實現銷貨損失	49	1,36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	(1,006)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2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6,094	307,4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8,681)	(879)
應收帳款	(30,250)	(27,6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9	6,256
其他應收款	(29,225)	10,626
存貨	(45,728)	56,840
其他流動資產	20,600	50,7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1,195)	95,9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99)	(6,787)
應付帳款	30,146	8,203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98	(47,503)
其他應付款	10,178	16,758
其他流動負債	(8,414)	10,189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82)	(8,0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827	(27,1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0,368)	68,720
調整項目合計	65,726	376,2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1,483	49,122
收取之利息	1,813	2,394
支付之利息	(14,668)	(17,794)
支付之所得稅	(155)	(8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8,473	32,827

董事長：郭建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仕溢



會計主管：黃俊達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559)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670)	(20,56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53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0,28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70)	(11,0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2	1,002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7,721	(67,72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380)	16,41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778)	3,84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9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3,331)</u>	<u>(229,31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71,429)	(165,137)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47,000)	(54,000)
長期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4,580)	14,580
租賃本金償還	(448)	(455)
現金增資	147,840	4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4,383</u>	<u>194,98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9,525	(1,5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974	44,4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2,499</u>	<u>42,974</u>

董事長：郭建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仕溢



會計主管：黃俊達



~7-1~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四年三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1015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引擎、機車、汽車等零件、活塞、活塞環及其配件、轉向系統零件、曲軸、鏈桿、凸輪軸、機械工具零件等製造及銷售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365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

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4年~56年
(2)機器設備	2年~21年
(3)模具設備	2年~35年
(4)其他設備	4年~31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小型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汽車零配件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十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

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

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未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12.31</u>	<u>109.12.31</u>
現金	\$ 382	423
活期存款	182,016	42,442
支票存款	101	109
	<u>\$ 182,499</u>	<u>42,97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65,184</u>	<u>66,625</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二)。

金融資產之其他價格風險及公允價值資訊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49,559</u>	-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3.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9,836	11,15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72,978	144,817
減：備抵減損損失	<u>(10,032)</u>	<u>(10,753)</u>
	<u>\$ 192,782</u>	<u>145,219</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0.12.31</u>		
	<u>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69,801	0.00%	-
逾期1~90天	22,499	0.00%	-
逾期91天以上	<u>10,514</u>	95.42%~100%	<u>10,032</u>
	<u>\$ 202,814</u>		<u>10,032</u>
	<u>109.12.31</u>		
	<u>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115,350	0.00%	-
逾期1~90天	20,557	0.00%	-
逾期91天以上	<u>20,065</u>	53.59%~100%	<u>10,753</u>
	<u>\$ 155,972</u>		<u>10,753</u>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10,753	9,913
(迴轉)認列之減損損失	<u>(721)</u>	<u>840</u>
期末餘額	<u>\$ 10,032</u>	<u>10,753</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五)其他應收款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子公司	\$ 58,128	42,720
其他應收款—代購設備款	29,274	-
其他	2,630	70,428
減：備抵損失	-	-
	<u>\$ 90,032</u>	<u>113,148</u>

上述其他應收款無逾期之情形，其依據歷史經驗預期於存續期間內無因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故估計其預期信用損失率為零。

(六)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原 物 料	\$ 30,683	21,904
在 製 品	63,730	43,888
製 成 品	66,033	51,818
商 品	58,121	51,048
在途存貨	-	4,181
	<u>\$ 218,567</u>	<u>172,839</u>

本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銷售成本	\$ 697,173	587,774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及呆滯損失	(7,334)	1,803
未分攤製造費用	8,832	6,609
存貨盤(盈)虧	(1,339)	2,474
合 計	<u>\$ 697,332</u>	<u>598,660</u>

未分攤製造費用包含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於停工期間之相關支出。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係因存貨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金額列為營業成本；另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因存貨報廢、處分而消失，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為營業成本減項。

上述存貨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子公司	<u>\$ 507,768</u>	<u>590,996</u>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擔 保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65,194	269,360	458,907	91,224	104,236	12,155	1,201,076
增 添	-	-	1,162	693	1,943	2,072	5,870
處 分	-	(2,183)	(1,861)	(1,191)	(1,481)	-	(6,716)
重 分 類	-	3,795	-	68	-	(14,222)	(10,35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65,194</u>	<u>270,972</u>	<u>458,208</u>	<u>90,794</u>	<u>104,698</u>	<u>5</u>	<u>1,189,871</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65,194	217,267	490,339	91,303	100,439	62,983	1,227,525
增 添	-	-	2,395	346	610	8,013	11,364
處 分	-	-	(34,043)	(1,417)	(786)	-	(36,246)
重 分 類	-	52,093	216	992	3,973	(58,841)	(1,56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65,194</u>	<u>269,360</u>	<u>458,907</u>	<u>91,224</u>	<u>104,236</u>	<u>12,155</u>	<u>1,201,076</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34,366	346,342	74,977	76,968	-	632,653
折 舊	-	10,146	19,420	3,836	5,095	-	38,497
處 分	-	(2,183)	(1,860)	(1,191)	(1,069)	-	(6,3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2,329</u>	<u>363,902</u>	<u>77,622</u>	<u>80,994</u>	<u>-</u>	<u>664,84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24,614	347,893	70,895	71,253	-	614,655
折 舊	-	9,752	25,992	4,703	5,805	-	46,252
減損損失	-	-	4,982	686	676	-	6,344
處 分	-	-	(32,525)	(1,307)	(766)	-	(34,59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4,366</u>	<u>346,342</u>	<u>74,977</u>	<u>76,968</u>	<u>-</u>	<u>632,653</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65,194</u>	<u>128,643</u>	<u>94,306</u>	<u>13,172</u>	<u>23,704</u>	<u>5</u>	<u>525,024</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65,194</u>	<u>92,653</u>	<u>142,446</u>	<u>20,408</u>	<u>29,186</u>	<u>62,983</u>	<u>612,87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65,194</u>	<u>134,994</u>	<u>112,565</u>	<u>16,247</u>	<u>27,268</u>	<u>12,155</u>	<u>568,423</u>

本公司部分活塞、連桿、鋁鍛件以及液壓成形管件產品銷售情況欠佳，本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減損損失6,344千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市場法及成本法決定，主要假設包含估計出售價值、經濟性貶值、功能性貶值及實體性貶值，屬於第二及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台南市仁德區保甲段農地7,483千元作為廠房之用，已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名下並設定抵押於本公司。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33
租賃修改		<u>(2,93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增 添		<u>2,933</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u>2,93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63
本期折舊		463
租賃修改		<u>(92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折舊		<u>463</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u>	<u>463</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u>	<u>-</u>
民國109年1月1日	<u>\$</u>	<u>-</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u>	<u>2,47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因新增租賃標的，增加認列使用權資產計2,933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因修改部分租賃合約，重新評估後使用權資產減少2,007千元。

上述使用權資產均未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u>\$ 219,960</u>	<u>291,389</u>
尚未使用額度	<u>\$ 54,040</u>	<u>114,161</u>
利率區間	<u>2.00%~2.65%</u>	<u>1.90%~2.4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2.00%~2.14%	112.04.12~ 113.02.17	\$ 519,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7,000)
合計				<u>\$ 472,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2.14%	112.04.12~ 112.09.17	\$ 416,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7,000)
合計				<u>\$ 369,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長期應付票據

貸款機構	到期日	有效利率	110.12.31	109.12.31	還款條件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10.09.19	2.58%	\$ -	14,580	自民國109年4月19日起，每月一期，共十八期償還。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4,580)	
			<u>\$ -</u>	<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第一季將部分存貨以售後買回之方式向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融資款，上述交易以分期票據之方式償付，且在貸款未獲全部清償時，貸款機構保有對標的物之所有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二季償還完畢。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u>\$ -</u>	<u>1,811</u>
非流動	<u>\$ -</u>	<u>61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	14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1,302	2,397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762	2,866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倉庫及工廠，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8,181	110,36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7,181)	(94,98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000	15,381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7,18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0,369	159,58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77	1,45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235)	2,783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891	(1,411)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420	-
計畫支付之福利	(14,841)	(52,04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8,181	110,369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4,988	133,102
利息收入	481	1,01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575	4,42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4,841)	(52,04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978	8,49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87,181</u></u>	<u><u>94,988</u></u>

(4)認列為損益之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1	27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5	164
	<u><u>\$ 96</u></u>	<u><u>443</u></u>
營業成本	\$ 91	418
營業費用	5	25
	<u><u>\$ 96</u></u>	<u><u>443</u></u>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折現率	0.625%	0.5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0%	1.5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71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1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453)	2,546
未來薪資增加率	2,478	(2,401)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783)	2,892
未來薪資增加率	2,811	(2,72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6,015千元及6,57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5	89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721	2,000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876</u>	<u>2,895</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00</u>	<u>(61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272</u>	<u>2,263</u>
-------------------	-----------------	--------------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利	<u>\$ 45,757</u>	<u>(327,09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151	(65,418)
不可扣抵之費用	11,937	16,338
免稅所得	-	(3,89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8,515)	55,478
其他	303	392
所得稅費用	<u>\$ 2,876</u>	<u>2,895</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22,46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24,493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54,345	122,640
課稅損失	-	25,727
	\$ 154,345	148,367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 23,098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46,895	民國一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48,004	民國一一九年度
	\$ 117,997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土地增 值準備	投資未 實現利益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6,990	23,800	101	100,891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3,800)	(101)	(23,90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76,990	-	-	76,990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6,990	29,378	292	106,66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578)	(191)	(5,76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6,990	23,800	101	100,891

	確定福利計畫	虧損扣抵	投資未實現損失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59	24,319	51,777	31,064	9,197	119,316
(借記)/貸記損益表	(976)	(720)	(22,862)	-	(2,064)	(26,62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00	-	-	3,272	-	3,37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083	23,599	28,915	34,336	7,133	96,06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146	33,313	51,777	28,801	6,396	125,43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576)	(8,994)	-	-	2,801	(7,76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11)	-	-	2,263	-	1,65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959	24,319	51,777	31,064	9,197	119,316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六)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4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179,162千股及163,16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 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163,162	123,162
現金增資	16,000	40,0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79,162	163,162

1. 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以私募方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0千股，每股12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業已募集完成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0,000千股，並以每股10元面額發行，預計增資後實收股本為1,631,618千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期貨局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五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訂定以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上述增資案已收足股款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不超過100,000千股，並以每股10元面額發行，授權董事會以私募方式分三次為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一日以私募方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6,000千股，每股9.24元折價發行，計147,840千元，此增資案業已募集完成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發行股票溢價(註1)	\$ 62,201	74,36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註1)	2,842	2,842
發行股票溢價(註2)	6,865	6,865
已失效認股權(註2)	53,700	50,602
員工認股權(註3)	4,526	4,846
	<u>\$ 130,134</u>	<u>139,51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註1：此項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

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僅得用以彌補虧損(無現金流入份額)。

註3：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50%。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九日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盈虧撥補案。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u>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u>
民國110年1月1日	\$ (124,26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08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346)</u>

民國109年1月1日	\$ (115,2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9,04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4,261)</u>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八年八月、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一月給與員工認股權2,300單位、單位及1,50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千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不低於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普通股收盤價之75%，實際認股價格由董事會決定之。認股權發行後，遇有該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一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近似美式選擇權(Pseudo American Option)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8年1月</u>	<u>105年11月</u>	<u>104年11月</u>
給與日股價	21.30元	14.15元	15.75元
執行價格	15.98元	12.00元	12.00元
預期波動率	29.98%	28.59%	28.74%
存續期間	5年	5年	5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率利率	0.54%~0.73%	0.51%~0.73%	0.46%~0.86%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過去五年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778千元及2,777千元。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10%至15%由員工認購。

本公司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為給與日，本次員工認購股數共計784千股。

上述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9年3月18日</u>
給與日股價	10.10元
行使價格	10.00元
預期波動率	31.26%
存續期間	41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率利率	0.47%

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4千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10年度		109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4.27	2,033	15.07	2,908
本期喪失數量	11.76	(67)	15.07	(875)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11.76	(461)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14.79	<u>1,505</u>	14.27	<u>2,033</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14.79	<u>376</u>	12.00	<u>478</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42,881	(329,985)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u>\$ 42,881</u>	<u>(329,98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63,995</u>	<u>150,375</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未包含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員工認股權，係因其行使價格大於平均市價，故無稀釋效果。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因產生稅後淨損，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潛在項目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列入。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大陸	\$ 8,102	3,489
台灣	299,129	239,289
馬來西亞	20,972	15,315
美國	319,349	258,949
其他國家	183,513	145,608
	<u>\$ 831,065</u>	<u>662,65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活塞	\$ 171,492	154,808
鍛品	412,282	321,541
加工	14,057	12,180
其他	233,234	174,121
	<u>\$ 831,065</u>	<u>662,650</u>

2.合約餘額

	<u>110.12.31</u>	<u>109.12.31</u>	<u>109.1.1</u>
合約負債	<u>\$ 8,326</u>	<u>11,772</u>	<u>4,317</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663千元及3,309千元。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有關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皆為待彌補虧損，不擬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8	44
其他利息收入	1,795	2,350
利息收入合計	<u>\$ 1,813</u>	<u>2,394</u>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訴訟賠償收入	127,102	37,062
其他	6,589	13,289
	<u>\$ 133,691</u>	<u>50,351</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539	(646)
外幣兌換損失	(5,722)	(7,1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損失	(15,858)	(14,4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344)
租賃修改損失	(29)	-
其他	(15,880)	(57,921)
	<u>\$ (36,950)</u>	<u>(86,553)</u>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14,668	18,605
減：資本化利息	-	(524)
	<u>\$ 14,668</u>	<u>18,081</u>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之曝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非關係人最大客戶，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該公司之比率分別為43%及40%。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借款	\$ 738,960	756,836	41,272	47,237	190,193	478,134
無付息負債	199,704	199,704	96,899	102,495	310	-
	<u>\$ 938,664</u>	<u>956,540</u>	<u>138,171</u>	<u>149,732</u>	<u>190,503</u>	<u>478,134</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借款	\$ 721,969	742,578	3,948	20,015	339,730	378,885
無付息負債	155,581	155,578	58,308	68,347	28,923	-
租賃負債	2,423	2,463	154	308	1,386	615
	<u>\$ 879,973</u>	<u>900,619</u>	<u>62,410</u>	<u>88,670</u>	<u>370,039</u>	<u>379,500</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442	美金：新台幣 27.680	205,9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66	美金：新台幣 27.680	32,28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583	美金：新台幣 28.480	159,00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23	美金：新台幣 28.480	26,287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686千元及6,63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5,722千元及7,199千元。

(4)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682千元及3,286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憑證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		其他綜合損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股票及權益憑證－上漲5%	\$ 7,478	3,259	-	3,331
股票及權益憑證－下跌5%	\$ (7,478)	(3,259)	-	(3,331)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非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5,184	65,184	-	-	65,1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149,559	-	-	149,559	149,559
合計	\$ 214,743	65,184	-	149,559	214,743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6,625	66,625	-	-	66,625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資產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如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將第二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一級之情形。

(5)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 之權益工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購買	149,55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49,559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益比乘數(110.12.31為7.69)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0.12.31為30.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曝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曝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曝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曝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提供財務保證對象以公司所訂「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規定為限。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並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透過現金增資確保營運資金充足。

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54,040千元及114,611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曝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管理階層之指引。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馬來幣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馬來幣及人民幣。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故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包含持有供交易及策略性投資。本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之權益工具。

(廿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0.1.1</u>	<u>現金流量</u>	<u>新增(減)合約</u>	<u>110.12.31</u>
短期借款	\$ 291,389	(71,429)	-	219,960
長期借款	416,000	103,000	-	519,000
長期應付票據	14,580	(14,580)	-	-
租賃負債	2,423	(448)	(1,975)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24,392</u>	<u>16,543</u>	<u>(1,975)</u>	<u>738,960</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9.1.1</u>	<u>現金流量</u>	<u>新增(減)合約</u>	<u>109.12.31</u>
短期借款	\$ 456,526	(165,137)	-	291,389
長期借款	470,000	(54,000)	-	416,000
長期應付票據	-	14,580	-	14,580
租賃負債	-	(455)	2,878	2,42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926,526</u>	<u>(205,012)</u>	<u>2,878</u>	<u>724,39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RIM-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
Wealth Cosmo Limited	"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耀暘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
Admiral Skill Limited	"
Joint Fortune Company	"
上海坤億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	"
郭建廷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u>\$ 40,410</u>	<u>29,881</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及銷售價格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 130,939	71,273
其 他	<u>17,955</u>	<u>10,977</u>
	<u>\$ 148,894</u>	<u>82,250</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12.31</u>	<u>109.12.31</u>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 8,097	14,393
”	其他	7,425	3,21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963</u>	<u>991</u>
		<u>\$ 16,485</u>	<u>18,60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12.31</u>	<u>109.12.31</u>
	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 22,964	22,0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	<u>7,221</u>	<u>3,690</u>
		<u>\$ 30,185</u>	<u>25,78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5.處分其他資產

本公司出售其他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工廠用品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 -	-	1,251	6

6.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10.12.31	109.12.31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 16,608	-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 41,520	42,720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評估，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7.其他

(1)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1,631	2,286

(2)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64	1,582

8.背書保證

	110.12.31	109.12.31
實質關係人		
取得被保證金額	\$ 894,000	1,446,580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銀行借款)	\$ 738,960	1,331,969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415	11,840
股份基礎給付	819	934
退職後福利	382	301
	\$ 14,616	13,07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長期借款之保證額度擔保	\$ 20,525	7,663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6,000
土地	"	265,194	265,1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8,643	134,994
存貨	其他融資擔保	-	28,571
		<u>\$ 414,362</u>	<u>442,42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0.12.31	109.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TWD	\$ 2,427	7,000

2.本公司為借款之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110.12.31	109.12.31
應付存出保證票據		
TWD	\$ 436,000	414,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於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營運連年虧損未有明確起色及活化公司資產，擬出售其100%股權、土地和廠房及部分設備等給福建宏升投資有限公司及福建東郁投資有限公司，出售價款為人民幣60,500千元，由於部分設備洽談出售和與客戶協商供貨生產仍持續會進行一段期間，截至目前尚未達可供處份之狀態。

鑒於上述之影響，於民國一十一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為重整集團組織架構，預計由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購買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持有之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全數股權。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4,090	48,544	132,634	86,009	41,810	127,819
勞健保費用	10,259	4,597	14,856	14,957	5,838	20,795
退休金費用	3,878	2,233	6,111	4,611	2,403	7,014
董事酬金	-	2,070	2,070	-	1,885	1,8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301	2,464	7,765	5,740	3,341	9,081
折舊費用	32,337	6,623	38,960	39,190	7,525	46,715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u>229</u>	<u>288</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7</u>	<u>7</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727</u>	<u>58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597</u>	<u>45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31.21%</u>	<u>(7.33)%</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1.員工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係致力於提供員工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的薪酬與福利。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酬勞。本公司依據公司營運成果並參考國內業界發放水平，決定酬勞的總數，其金額與分配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建請董事會核准；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依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
 - 2.經理薪資報酬政策：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 3.董事薪資報酬政策：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公司章程中亦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5%作為董事酬勞。
- (二)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部分廠房延後復工，致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收入大幅下降，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發生減損，相關資訊詳附註六(七)。
- (三)新北市「變更板橋都市計畫(江翠北側地區)細部計畫」AB區發展單元自辦市地重劃案：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參與上市公司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亞公司)簽訂預定土地買賣契約書，買受上述重劃案地主預定分回之土地，面積約1,402.99坪，合約總價款為631,340千元，本公司已依合約支付價款30,890千元。該案目前尚未完成過戶手續予本公司，依合約規定，地主須依收款進度設定1.20倍之第一順位他項權利與本公司。另依合約規定倘若地主有違約情事者，本公司得解除契約並要求加倍返還已支付價款，以為違約賠償。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出請求支付違約金之民事訴訟，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十五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國一〇二年度重訴字第1206號判決地主應給付本公司61,780千元及自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全案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七日最高法院以民國一〇六年度台上字第2437號判決定讞。
- 3.本公司仍針對本案所衍生應得而未得利益持續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七日以民國一〇六年度台上字第2437號判決發回高等法院更審，經高等法院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日以民國一〇七年度重上更一字第126號判決地主應給付本公司49,302千元及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六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本案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經最高法院民國一〇九年度台上字2597號判決駁回對造上訴，此案定讞。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六日已收訖該等款項。
- 4.本公司之前對前段所述之民國一〇七年度重上更一字第126號判決不服，針對本案所衍生應得而未得利益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以民國一〇九年度台上字2597號判決發回高等法院更審案件，因已無繼續訴訟之必要，已撤回告訴。雙方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達成和解，並於當日收到150,000千元之和解金，經扣除相關費用後金額為125,815千元，帳列其他收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0	正道工業 股份有限 公司	正道工業 (馬來西亞) 私人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42,803	-	-	5.00%	1	130,939	-	-	-	-	130,939	413,460
"	"	"	其他應 收款	是	41,700	41,520	41,520	5.00%	1	130,939	-	-	-	-	130,939	413,460
"	"	耀晟綠能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30,000	-	-	3.00%	2	-	營運週轉	-	-	-	155,047	413,460
"	"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其他應 收款	是	87,680	-	-	2.50%	2	-	營運週轉	-	-	-	155,047	413,460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7,960	27,680	16,608	5.00%	2	-	營運週轉	-	-	-	155,047	413,460
1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152	-	-	7.00%	2	-	營運週轉	-	-	69,773	69,773
				其他應收款	是	13,080	13,032	11,598	7.00%	2	-	營運週轉	-	-	69,773	69,773
2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朕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5,910	15,910	-	0.00%	1	16,910	-	-	-	16,910	4,676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1.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15%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3.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其淨值之40%為限。

4.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其淨值之40%為限。

5.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其淨值之10%為限。

6.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其淨值之100%為限。

註4：業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4)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4)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4)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1	206,730	20,364	-	-	-	- %	413,460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 1.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填1。

註3：1.對本公司持有股權超過90%之個別對象有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本公司之20%為限；其餘個別對象有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10%為限。

2.背書保證總限額以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註4：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寬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	45,570	1.80%	45,570	
"	愛發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	-	- %	-	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8	19,614	0.47%	19,614	
"	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44	149,559	4.00%	149,55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30,939	25.96%	月結75天	-	-	(22,964)	(20.15)%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汽機車活塞之製造	MYR 30,276	MYR 30,276	28,666	79.63%	270,898	3,486	2,776	子公司
"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899,823	899,823	29,384	100.00%	220,792	(44,169)	(44,169)	子公司
"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美國	汽機車引擎零件之買賣	1,575	1,575	-	100.00%	5,008	691	691	子公司
"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機車買賣業務	259,300	259,300	25,930	100.00%	130	(54)	(54)	子公司
"	Wealth Cosmo Limited	賽席爾	汽機車買賣業務	755	755	25	100.00%	609	(45)	(45)	子公司
"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買賣業	40,000	40,000	4,000	100.00%	4,676	(26,697)	(26,697)	子公司
"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工程	1,000	1,000	100	100.00%	504	(244)	(244)	子公司
"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工程	5,000	5,000	500	100.00%	4,565	(270)	(270)	子公司
"	耀鳴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工程	1,000	1,000	100	100.00%	585	(179)	(179)	子公司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TRIM 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馬來西亞	連桿製造	MYR 7,235	MYR 7,235	8,950	89.50%	(4,448)	(3,774)	(3,378)	子公司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Admiral Skil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USD 5,410	USD 5,410	11,479	77.00%	(37,048)	16,716	12,872	子公司
Admiral Skill Limited	Joint Fortune Company Limite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USD 10,420	USD 10,420	509,264	89.28%	(47,364)	18,638	16,640	子公司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雙龍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售業	16,920	16,920	2,664	24.00%	-	-	-	關聯企業(註2)
------------	--------------	----	-------	--------	--------	-------	--------	---	---	---	----------

註1：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2：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3：子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正道汽車配件 (福州)有限公司	活塞引擎之零件製造及銷售	USD 18,500	(二)	USD 18,500	-	-	USD 18,500	(54,411)	100.00%	(54,411)	174,434	-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五金產品、交電、橡膠原料、普通機械、電子產品等	CNY 1,000	(三)	-	-	-	-	(2,663)	100.00%	(2,663)	7,321	-
上海坤德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金屬成型製品等	CNY 105,605	(三)	USD 4,971	-	-	USD 4,971	18,638	68.75%	12,813	(33,506)	-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	汽機車等機械煞車器之製造	CNY 75,302	(二)	USD 2,834	-	-	USD 2,834	(2,175)	31.66%	(1,224)	84,95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 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26,305	USD 26,305	註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

2.透過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再投資。

3.其他方式：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係由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直接投資；上海坤德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係透過收購Admiral Skill Limited取得。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4：除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外，上述被投資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詳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成國際鋼鐵股份公司		16,000,000	8.93%
采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8.37%
蕭家松		12,714,944	7.10%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 用 金		\$ 382
銀行存款	支 票 存 款		101
	活 期 存 款		164,231
	外 匯 存 款(EUR 65 千元，匯率 31.32)		2,036
	外 匯 存 款(USD 568 千元，匯率 27.68)		15,718
	外 匯 存 款(CNY 1 千元，匯率 4.344)		3
	外 匯 存 款(JPY 116 千元，匯率 0.2405)		28
			\$ 182,499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 要	股 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寬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	\$ -	-	%	47,308	21.7000	45,570	-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28,000	-	-	%	25,545	59.8000	19,614	-	
				<u>-</u>		<u>72,853</u>		<u>65,184</u>	<u>-</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A 公司	一年內到期	\$ 15,064	
B 公司	"	6,513	
C 公司	"	2,839	
D 公司	"	1,955	
E 公司	"	1,719	
其他		1,746	單一客戶餘額未超過5%
合計		<u>\$ 29,836</u>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Right War North America Inc.	"	\$ 8,097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	7,425	
小計		<u>15,522</u>	
非關係人：			
F 公司	"	86,271	
A 公司	"	11,955	
G 公司	"	10,521	
其他	"	48,709	單一客戶餘額未超過5%
小計		<u>157,456</u>	
合計		172,978	
減：備抵減損損失	"	<u>(10,032)</u>	
淨額		<u>\$ 162,946</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收款	代購設備款	\$ 29,274	
	關係人款	59,091	
	應收退稅款	1,293	
	其 他	<u>374</u>	
合 計		<u>\$ 90,032</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物 料	\$ 31,505	30,683	淨變現價值
在 製 品	67,457	63,730	"
製 成 品	69,326	66,033	"
商 品	60,301	58,121	"
小 計	228,589	<u>218,567</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0,022)</u>		
	<u>\$ 218,567</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或張數	公平價值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公平價值		
東盟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14,244	<u>149,559</u>	-	-	14,244	<u>149,559</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29,384	\$ 266,826	-	-	-	46,034	29,384	100.00%	220,792	7.52	220,841	無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 有限公司	28,666	282,301	-	-	-	11,403	28,666	79.63%	270,898	9.45	270,898	"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	3,291	-	1,717	-	-	-	100.00%	5,008	-	5,008	"	
Wealth Cosmo Limited	25	673	-	-	-	63	25	100.00%	610	24.40	610	"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930	184	-	-	-	54	25,930	100.00%	130	0.01	130	"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31,374	-	-	-	26,698	4,000	100.00%	4,676	1.17	4,676	"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500	4,835	-	-	-	270	500	100.00%	4,565	9.13	4,565	"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	748	-	-	-	244	100	100.00%	504	5.04	504	"	
耀暘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764	-	-	-	179	100	100.00%	585	5.85	585	"	
		<u>\$ 590,996</u>		<u>1,717</u>		<u>84,945</u>			<u>507,768</u>		<u>507,817</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註)	抵押或擔保
擔保借款	甲銀行	\$ 40,000	110.10.12-111.01.12	2.40%	40,000	有
	乙銀行	100,000	110.08.10-111.06.24	2.25%	100,000	有
	丙銀行	44,960	110.07.29-111.07.29	2.00%	64,000	有
	丁銀行	5,000	110.11.04-111.05.03	2.10%	40,000	有
	戊銀行	30,000	110.11.02-111.05.04	2.65%	30,000	有
合 計		<u>\$ 219,960</u>				

註：同一銀行之融資額度為同一額度。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 22,964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7,176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45	
小計		<u>30,185</u>	
非關係人：			
甲公司		17,134	
乙公司		13,582	
丙公司		5,275	
丁公司		4,956	
戊公司		4,912	
己公司		4,816	
其他		<u>33,098</u>	單一客戶餘額未超過5%
小計		<u>83,773</u>	
合計		<u><u>\$ 113,958</u></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目	摘要	金額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21,548
	其他應付費用(註)	42,355
	應付加工費	13,537
	其他	<u>8,303</u>
合計		<u><u>\$ 85,743</u></u>

註：係勞務費、訴訟費、工廠耗材、修繕、保險費及零星什項支出。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己銀行	金融機構	\$ 519,000	107.04.12-113.02.17	2.00%-2.14%	有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47,000)</u>				
淨額		<u>\$ 472,000</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活 塞	832	\$ 171,492	
鍛 品	1,597	412,282	
其 他	1,141	<u>247,291</u>	
合 計		<u>\$ 831,065</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原物料	\$ 22,922	
加：本期進料	242,980	
自在製品轉入	5,358	
盤 盈	147	
減：期末原物料	(31,505)	
轉製造費用	(1,440)	
出售原物料	(10,581)	
盤 虧	(95)	
本期耗用材料		227,786
直接人工		66,790
製造費用		165,129
製造成本		459,705
加：期初在製品	50,469	
外購半成品	18,684	
盤 盈	1,480	
減：期末在製品	(67,457)	
轉 原 料	(5,358)	
轉製造費用	(1,651)	
出售在製品	(5,305)	(9,138)
製成品成本		450,567
加：期初製成品及商品	112,622	
外購製成品	242,737	
減：期末製成品及商品	(129,627)	
轉製造費用	(2,621)	
盤 虧	(193)	222,918
銷貨成本		673,485
出售原物料及半成品		15,886
出售模具成本		6,684
其他營業成本		1,118
存貨盤盈		(1,33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334)
未分攤製造費用		8,832
營業成本	\$	<u><u>697,332</u></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 4,779	
運 費		3,925	
進出口費用		2,450	
權 利 金		1,267	
保 險 費		1,265	
其他費用		3,022	單一金額未超過5%
		<u>\$ 16,708</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 37,926	
勞 務 費		5,658	
折 舊		5,575	
保 險 費		3,833	
其他費用		25,848	單一金額未超過5%
		<u>\$ 78,840</u>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 5,839	
試 作 費		1,377	
保 險 費		777	
折 舊		548	
其他費用		<u>1,623</u>	單一金額未超過5%
		<u>\$ 10,164</u>	

註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附註六(八)。

註2：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附註六(九)。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412

號

會員姓名：(1) 連淑凌
(2) 吳趙仁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〇一七號
(2) 北市會證字第四〇七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68193807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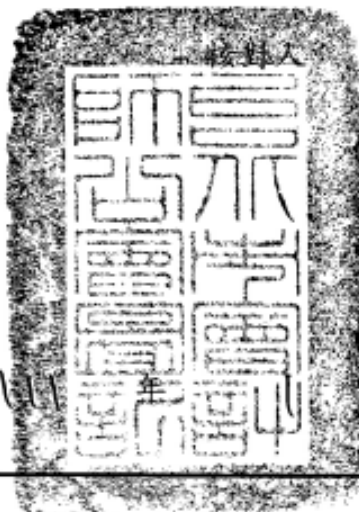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連淑凌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吳趙仁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20

日

裝
訂
線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77,664	1,154,898	177,234	18
基金及長期投資		86,836	84,956	(1,880)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6,343	934,406	(151,937)	(14)
無形資產		7,752	-	(7,752)	(100)
其他資產		131,288	257,903	126,615	96
資產總額		2,289,883	2,432,163	142,280	6
流動負債		865,931	779,860	(86,071)	(10)
長期負債		384,896	478,724	93,828	24
其他負債		136,216	87,993	(48,223)	(35)
負債總額		1,387,043	1,346,577	(40,466)	(3)
股本		1,631,618	1,791,618	160,000	10
資本公積		139,516	130,134	(9,382)	(7)
累積盈虧		(793,236)	(750,756)	42,480	(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24,261)	(137,346)	(13,085)	11
本公司業主權益		853,637	1,033,650	180,013	21
非控制權益		49,203	51,936	2,733	6
股東權益總額		902,840	1,085,586	182,746	20

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

1. 無形資產：主要是處份權利金所致。
2. 其他資產：主要是新增持有東盟股票所致。
3. 長期負債及負債總額：主要是新增銀行借款所致。
4. 其他負債：主要是投資未實現利益減少所致。
5. 本公司業主權益及股東權益總額：主要是 110 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備註
營業收入淨額	844,889	1,064,137	219,248	26	說明 1
營業成本	795,251	910,112	114,861	14	
營業毛利	49,638	154,025	104,387	210	說明 1
營業費用	194,134	184,718	(9,416)	(5)	
營業利益	(144,496)	(30,693)	113,803	(79)	說明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670)	68,726	131,396	(210)	說明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07,166)	38,033	245,199	(118)	說明 3
所得稅利益(費用)	(3,029)	(2,934)	95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210,195)	35,099	245,294	(117)	說明 3
其他綜合損益	(160,166)	13,948	174,114	(109)	說明 4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1,506)	(16,919)	(5,413)	47	說明 5

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

說明 1. 110 年度因武漢疫情趨緩下，客戶訂單增加，且向客戶調漲價格，內部固定成本節約控制，故毛利也增加所致。

說明 2. 因 110 年度營收上升，故營業利益較去年度表現為好。

說明 3. 主要是 110 年收回江子翠案訴訟賠償和解金所致。

說明 4. 主要是 110 年停業單位回轉損失所致。

說明 5. 主要係匯率波動產生國外機構累換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請參照第 1-5 頁之「壹、致股東報告書」及

第 94 頁「市場及產銷概況」。

三、現金流量分析：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現金流入量 (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因投資活動/籌資活動/匯率變動影響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1,044	142,670	347	254,061	無	無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是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主要是新增投資其他公司所致。

籌資活動：主要是新增借款所致。

2.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現金流入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54,061	1,881,914	1,561,940	574,035	無	無

說明：未來一年尚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四、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投資 政策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一般 投資業	(44,169)	主要為認列福州正道 投資虧損	111年1月已將福州 正道出售	無
證道實業 (股)公司	汽機車 買賣業務	(54)	無營業活動	無	無
Wealth Cosmo Limited	汽機車 買賣業務	(45)	無營業活動	無	無
合 計		(44,268)	附註：僅列出本期有認列投資損益之重大轉投資		

六、風險管理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110 年度金額 (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金額 (仟元)
利息收入	591	利息支出	22,765
淨兌換利益	—	淨兌換損失	4,671
合 計	591	合 計	27,436
備 註	110 年度因利率及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數為 26,845 仟元。		

本公司定期評估利率變化情形，並適時與往來銀行協商取得最優惠融資利率，以降低財務支出。至於匯率變動方面，因本公司進出口皆有外匯需求，故外匯操作原則上於有出口外匯收入時存入外幣存款帳戶，以備有外匯支出需求時支應，並不定時評估外匯變化作適當之操作。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 110 年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商品等交易，至於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交易內容請參閱第 222-223 頁。110 年度獲利之主要原因，請參閱第 243 頁「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內容參閱第 93 頁。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自從兩岸簽署貿易協定之後，兩岸之間的合作迅速提升，對於汽車產業的促進更是倍速成長，大陸現已成為全球第一大汽車消費市場，也是全球第一大汽車生產地區。為因應當地政策及爭取當地訂單，在地生產已成為主要經營模式，為此本公司已規劃將擴大正道福州之廠區及生產線，並持續加強當地客戶的經營力度，爭取更多的 OEM 訂單，以跟上汽車產業的潮流。

(五)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屬於傳統產業，對於科技改變對於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直接明顯的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併購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汽車工業已朝向輕量、堅固化之趨勢，汽車結構之鑄鐵材質逐漸有鋁合金取代，本公司擴展鋁合金產量，已投入興建鋁鍛造廠房一座，建置鋁合金鍛造生產線，以符合 OEM 車廠品質認證要求，以因應未來長遠發展需求。

(1)預期效益：

本公司投資興建之鋁鍛造廠及設備，已於 108 年第二季量產，銷售量以目前之接單量及市場成長率預估，自量產後估算預計投資回收成年限約 5.28 年，而依計劃正式量產十年後之內部報酬率法則為 14.28%。

(2)可能風險：

本公司擴增新業務--鋁合金鍛造，惟其主要材料係以鋁為主，其市場單價

易受到期貨市場波動影響，故需事前在低價位時先確保庫存，未來材料採購營運資金需求將增加，如以採銀行借款將會增加融資成本及償債之壓力。

(3)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各項主要原料供需狀況，掌握各項產品與原料之價格走勢做為決策之參考，除並加強庫存控管能力以規避原物料價格波動所帶來的風險外，另建立基本庫存量，以規避短期間原物料價格波動。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進貨或銷貨集中情形，且進貨為避免過於集中，採購政策採二家供應商主義，以規避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其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二者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各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故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將造成經營上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 220 頁，係屬中之重大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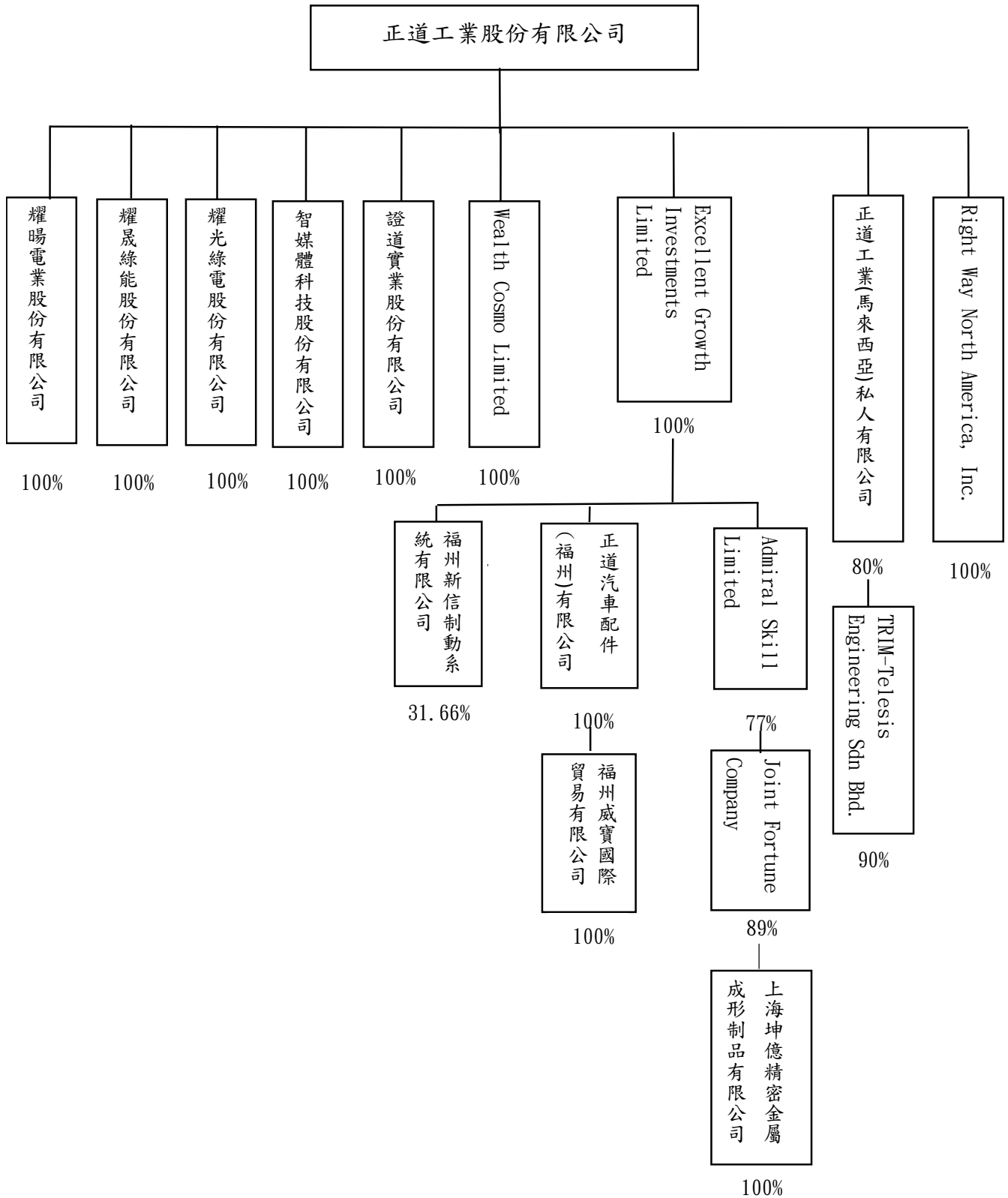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因應措施方面，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及安全維護；設置防火牆、垃圾郵件過濾及防毒軟體，以控管及維持公司的正常營運；本公司資訊部門負責建立資訊安全政策並進行資訊安全宣導，每年亦會進行資訊安全查核，降低公司資訊安全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一〇年度關係人結構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證道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郭建廷	1996.05.18	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1015號	NTD 259,300 仟元	汽機車買賣業務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建廷	1995.12.19	福建省福州市閩侯縣青口投資區	USD 18,500 仟元	汽機車活塞轉向 系統之製造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 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建廷	1989.04.18	LOT 20 & 21 HICOM INDUSTRIAL ESTATE, SECTION 26, SECTOR B, 4000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P. O. Box 7165	MYR 36,822 仟元	汽機車活塞之製造
Wealth Cosmo Limited 董事長：郭建廷	2015.11.04	NO.1015, Zhongzheng W. Rd, Rende Dist, Tainan City, Taiwan(R.O.C)	NTD 755 仟元	汽機車買賣業務
TRIM-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負責人：郭建廷	2001.4.17	LOT 28 & 29, Kaw. Perindustrian Ayer Keroh, 75450 Melaka. MALAYSIA	MYR10,000 仟元	連桿製造

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建廷	2008.12.24	福建省福州市閩侯縣青口投資區	CNY 1,000 仟元	五金產品、橡膠原料、普通機械、電子產品等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負責人：郭建廷	1995.8.16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NTD 899,823 仟元	一般投資業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負責人：羅仕溢	2010.10.01	150 West First Street, New Richmond, WI 54017, USA	NTD 1,575 仟元	汽機車引擎 零件之買賣
Admiral Skill Limited 負責人：郭建廷	2013.7.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0,435 仟元	一般投資業
Joint Fortune Company 負責人：郭建廷	2014.1.14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USD 570 元	一般投資業
上海坤億精密金屬成形制品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建廷	2008.1.22	上海市寶山區羅寧路1508號A幢	CNY 105,605 仟元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金屬成型製品等
福州新信制動系統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建廷	2004.06.21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洪寬工業村洪寬大道13號	CNY 75,302 仟元	生產銷售汽機車制動器

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04.28	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1015號	NTD 40,000 仟元	電器買賣業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2020.08.06	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1015號	NTD 5,000 仟元	太陽能工程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08.06	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1015號	NTD 1,000 仟元	太陽能工程
耀暘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0.08.05	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1015號	NTD 1,000 仟元	太陽能工程

(二).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總經理	所代表法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黃愛琍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8,666 仟股	80%
	董事	黃愛琍				
	董事	李銘祥				
	董事	柯富彬				
證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930 仟股	100%
	董事	李銘祥				
	董事	柯富彬				
	監察人	羅仕溢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程浩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美金 18,500 仟元	100%
	董事	程浩				
	董事	柯富彬				
	董事	李銘祥				
	董事	陳啟忠				
	監察人	羅仕溢				
TRIM-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董事長	郭建廷	-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8,950 仟股	90%
	董事	李銘祥				
	董事	黃愛琍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 仟元	100%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董事長	羅仕溢	-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 50 仟元	100%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郭建廷	-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9,384 仟股	100%
	董事	羅仕溢				
	董事	李銘祥				
Wealth Cosmo Limited	董事長	郭建廷	-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 仟股	100%
	董事長	郭建廷			11,479 仟股	77%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總經理	所代表法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Admiral Skill Limited	董事	黃守信	-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李銘祥				
	董事	周磊				
	董事	程浩				
	董事	余佩佩				
	董事	羅仕溢				
Joint Fortune Company	董事長	郭建廷	-	Admiral Skill Limited	509,264 千股	89%
	董事	黃守信				
	董事	李銘祥				
	董事	周磊				
	董事	程浩				
	董事	余佩佩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黃守信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0 千股	100%
	董事	李銘祥				
	董事	黃守信				
	董事	黃俊達				
	董事	陳護凡				
	監察人	羅仕溢				
上海坤億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久先	-	Joint Fortune Company	CNY105,605	69%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 千股	100%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千股	100%
耀暘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建廷	-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千股	100%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汽、機車零件製造買賣。

(五)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日期：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正道工業(馬來西亞)私人有限公司	239,040	499,909	160,221	339,688	228,884	7,603	3,486	0.10
Excellent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899,823	221,009	168	220,841	0	0	(44,169)	(1.50)
Wealth Cosmo Limited	755	609	0	609	0	(46)	(45)	(1.82)
Right Way North America Inc.	1,575	9,377	4,368	5,008	31,298	151	691	註3
證道實業(股)公司	259,300	130	0	130	0	(54)	(54)	0.00
TRIM-Telesis Engineering Sdn Bhd.	66,400	27,850	34,116	(6,266)	250	(3,771)	(3,774)	(0.38)
正道汽車配件(福州)有限公司	512,080	319,180	144,746	174,434	142,687	(40,696)	(54,411)	註3
福州威寶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4,344	12,040	4,719	7,321	23,700	(5,071)	(2,663)	註3
Admiral Skill Limited	288,841	(46,285)	1,011	(47,296)	0	0	16,716	1.12
Joint Fortune Company	16	(65,057)	5,977	(71,034)	0	0	18,638	0.03
上海坤億精密金屬成形製品有限公司	458,747	47,832	100,689	(52,857)	0	0	18,638	註3
智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683	6	4,676	0	(22,078)	(26,697)	(0.67)
耀光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566	1	4,565	0	(257)	(270)	(0.54)
耀晟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08	4	504	0	(208)	(244)	(2.44)
耀暘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585	0	585	0	(165)	(179)	(1.79)

註:1. 發行股數依資本額之面額 10 元計算

2. 資產負債科目及損益科目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之

3. 因未發行股份，故未計算每股盈餘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 120-177 頁。

※關係報告書：請參閱119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請參閱 P86-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RIGHT WAY INDUSTRIAL CO., LTD

董事長：郭建廷



中華民國一一年五月六日



專 門 製 造 :

各 種 活 塞
汽 車 轉 向 系 統 零 件
鍛 造 品



本公司網址：www.rightway.com.tw
TEL：(06) 266-4101 FAX：(06) 266-4015
717-44 台南市仁德區大甲里中正西路 1015 號